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NENG TAISHAN POWER GENERATION CO., LTD.

2020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一年四月九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永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黎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太勇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李晓	董事	因公有事	张彤
尚涛	董事	因公有事	刘朝安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部分，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2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1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2
第十节 公司治理	70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78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1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或本公司	指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华能集团	指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能源交通公司或华能能交	指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南京华能	指	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世纪城	指	广东世纪城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宁华世纪	指	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宁华物产	指	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
曲阜电缆	指	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
江苏智链	指	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云成金服	指	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电商	指	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新能泰山	股票代码	00072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能泰山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DONG XINNENG TAISHAN POWER GENERATION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XNT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永钢		
注册地址	山东省泰安市普照寺路 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71000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沧园路 1 号华能紫金睿谷 1 号楼五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00		
公司网址	http://www.xntsgs.com		
电子信箱	IR@xntsgs.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昭营	梁万锦
联系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沧园路 1 号华能紫金睿谷 1 号楼五楼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沧园路 1 号华能紫金睿谷 1 号楼五楼
电话	025-87730881	025-87730881
传真	025-87730829	025-87730829
电子信箱	IR@xntsgs.com	IR@xntsg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与投资者关系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700002671842400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如有)	2020年6月17日,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经营范围增加"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装卸搬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供应链管理服务;水泥制品销售;酒店管理;物业管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产业园建设、运营、管理;物业及不动产运营管理;售电;电力、热力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电线电缆、电子产品、电器机械及器材、橡皮及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输变电设备销售;金属材料压延加工;高速公路护栏、铁塔、型材的生产、销售、安装;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销售化工产品;煤炭批发经营;销售金属材料、金属制品、建筑材料、冶金炉料、机械设备、矿产品、燃料油(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运输代理;光纤预制棒、光导纤维及光缆的研发、制造、销售;集团系统企业培训;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装卸搬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供应链管理服务;水泥制品销售;酒店管理;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经泰安市人民政府泰政函[1998]1号文、泰安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泰国资企字[1998]18号文批准,1998年8月,公司第一大股东泰安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国家股5337.8万股,占总股本的29.33%,授权给山东泰山国际电缆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并经营。2、经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字[1998]273号文和财政部财管字[1998]90号文批准,1998年11月,山东泰山国际电缆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国家股全部变更给鲁能泰山电缆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变更后,鲁能泰山电缆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5337.8万股,占总股本的29.33%,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3、2009年4月,鲁能泰山电缆电器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名称为华能泰山电力有限公司。华能泰山电力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18.54%。4、经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15】1348号文件批准,本公司控股股东华能泰山电力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16008.7812万股股份协议转让给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交通公司")持有,转让双方于2016年1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能源交通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汪吉军 崔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3,853,086,549.20	3,580,387,753.04	7.62%	2,602,783,53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8,896,673.45	486,174,885.83	-42.63%	1,072,987,16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1,641,637.15	486,112,236.28	-42.06%	496,762,56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6,952,463.89	-276,264,070.99	250.93%	1,340,356,455.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19	0.3895	-43.03%	0.83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19	0.3895	-43.03%	0.83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5%	20.62%	-10.07%	65.00%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总资产（元）	5,285,936,415.14	4,627,101,523.96	14.24%	5,232,867,52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82,151,049.21	2,512,786,789.73	10.72%	2,179,680,863.09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4,801,846.55	306,442,024.57	727,948,714.54	2,513,893,96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08,171.29	-60,708,874.87	-28,420,367.79	382,734,08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34,787.88	-60,822,071.46	-24,342,705.41	381,541,20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81,300.99	-54,420,440.79	-272,539,318.20	596,930,921.8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1,625.00	223,924.01	561,511.63	
债务重组损益			-240,0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05,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93,158.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1,180.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21,685.41	-100,788.72	-412,247.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76,986,017.3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78,588.61	21,399.33	-67,585.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7,830.76	39,086.41	-667,236.51	
合计	-2,744,963.70	62,649.55	576,224,603.5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以产业园开发、综合资产运营及大宗商品供应链为主业，电线电缆作为大宗商品供应链商品之一，为公司供应链业务提供支撑，形成协同发展效应。目前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以自主开发、运营、生产、销售为主。公司逐步向大宗商品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商发展转型，重点发展物资供应链、冶金、能源、工程配送等供应链业务，在物流仓储平台、电商交易平台、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三个主方向进行布局和建设，着力打造和完善“国际能源先行区”产业聚集与发展平台及“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平台”，成为高质量的综合资产管理运营商和行业领先的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商，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1、产业园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华世纪的江山汇项目是由体系内原工业用地升级改造的产业园项目，该项目位于南京市鼓楼滨江商务区，是鼓楼区重点项目，被作为全市重点功能板块进行打造。鼓楼滨江商务区占地5.3平方公里，将新建各类载体超500万平方米。鼓楼区是南京中心城区，具有文化、教育、经济等诸多优势。

江山汇项目北临长江，东接幕府山风景区，拥有独一无二的江山资源。地处滨江地带，俯瞰5公里幕燕滨江风光带，坐拥金陵四十八景之六景，历史与人文在此汇聚。项目同时位于南京古城中轴的北起点，与地铁3号线无缝对接，地铁7号线在建中，便捷交通，通达全城。江山汇是集商业、办公、公寓、酒店、住宅于一体的城市产业园综合体项目，同时还将建设一座大型观江平台，未来将是鼓楼滨江的城市地标。

公司控股股东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交通公司”）以公司作为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集团”）闲置存量土地利用与盘活工作的平台，将充分结合华能集团现有土地资产及项目的实际情况，适时采取资产注入、委托管理、合作开发、设立基金投资运营等多种合法合规的方式运作，完成华能集团闲置存量土地利用与盘活相关工作，深入推进“国际能源先行区”战略的实施与落地。

2、资产运营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华物产以自有物业项目为依托，建设物业服务标准化体系，始终坚持专业化管理，牢记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拥有一整套成熟的资产运营管理项目经验，为业主提供集客服、设备、安保、保洁、绿化、餐饮、会务的一体化标准化资产运营综合服务，先后成功运营了江山汇金写字楼项目、鑫桥市场、华能紫金睿谷等多个资产项目。

3、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

根据公司向大宗商品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商发展转型需要，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智慧供应链业务开展力度，推动智慧供应链建设，推进物流战略实施，加大物流科技设施投入，提升全场景运营能力建设。报告期内，公司供应链业务营收规模稳步提升，平台创新、渠道创新和技术创新加快推进。随着业务模式的逐步成熟，公司将纵深挖掘产业链机会，加快智慧供应链产业转型升级。公司控股子公司曲阜电缆生产、销售的电线电缆产品是公司重点发展的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产品之一，其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可根据生产能力、市场需求，独立自主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近年来，市场竞争依然激烈、经营形势严峻，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建立以市场为龙头的快速反应机制，积极做好客户维护工作，着力维护并扩

大市场份额，实现业务稳定增长。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本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 11.16%，主要原因是根据权益法享有江苏智链保理公司 2020 年的投资收益。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本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 138.10%，主要原因是收到江山汇 A、E 地块项目资产转让款。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本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 52.43%，主要原因是本期电缆产品销售及供应链业务收到商业承兑汇票增加。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本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 131.20%，主要原因是本期转让江山汇 A、E 地块项目，款项余额 12.47 亿元。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本报告期末比期初减少 59.62%，主要原因是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减少。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本报告期末比期初减少 53.58%，主要原因是预付供应链货款减少。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本报告期末比期初减少 49.55%，主要原因是往来款挂账及货款保证金减少。
存货	存货本报告期末比期初减少 25.85%，主要原因是本期江山汇 A、E 地块项目销售结转成本。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本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 326.09%，主要原因是本期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加。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 101.35%，主要原因是本期对重庆华渝基金出资。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2018年8月，公司纳入国务院国资委“双百企业”，公司紧紧抓住这一有利时机，全面落实国资委深化国企改革“1+N”文件体系和国企改革“双百行动”工作方案要求，深入突破推进改革，扎实高效提升管理，进一步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有力激发了企业活力、创造力和市场竞争力，提升了企业市场化、现代化经营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国企改革“双百行动”工作持续高效推进，通过经理层任期制契约化、中层干部“岗位聘任制”、全员绩效考核等一系列举措进行选人用人激励机制创新，实现了人员能进能出、干部能上能下、薪酬能增能减，不断激发企业发展活力，形成良性文化氛围。通过巩固并完善“党委领导核心，董事会战略决策，监事会独立监督，管理层全权经营”的企业治理体系，充分释放企业经营自主权。在国资委改革办开展的“双百企业”综合改革进展情况调查和评估中，公司获得A级评价。

（一）公司将向大宗商品供应链集成服务方向转型

2017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积极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指导意见》，将供应链创新与应用上

升为国家战略。2018年，商务部等8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开展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的通知》，明确“现代供应链成为培育新增长点、形成新动能的重要领域”，再一次巩固供应链在我国经济发展中的战略性地位。供应链的发展已确定在未来一段时期处于风口期，公司发展供应链集成服务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方向。新能泰山作为物流平台向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方向转型发展，是华能集团物流业务及产业支撑的上市平台。未来的发展重点是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项目，产业园开发及综合资产运营等将作为公司发展的补充，择优发展。

随着经济新常态的变化，未来能源企业的竞争将由原来的站点布局、高参数、能耗低的机组转向日常经营管理的竞争，在此大背景下，公司供应链的发展及优化将为华能集团的竞争优势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公司向智慧供应链转型将主要在物流仓储平台、电商交易平台、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三个方向进行布局和建设。未来计划主要开展的业务包括：1、电力物资及其他能源物资线上线下结合的集采销售与供应链服务；2、基于信息化平台的冶金产品供应链营运，以及工程配送业务；3、基于无车承运人和物联网可视化技术的物流仓储运输业务运营与管理；4、供应链金融及金融信用大数据应用服务等。公司未来愿景是依靠科技创新、业务创新和模式创新，以供应链运营平台为支撑，以物流为基石，以供应链运营为引擎，以供应链金融为抓手，持续推进供应链数字化、智慧化转型，建设智慧供应链数字资源的数据中枢、智慧业务应用、智慧业务中枢的数字综合体；实现物资供应全过程数字化管理，形成数字资产，有效优化供应链运营，提升资产管理水平，打造国内一流的、利用互联网平台集交易、技术、物流、大数据和金融服务为一体的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提供商。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加快传统商业模式和盈利模式的转型升级。随着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模式的逐步成熟，将有效孵化更多的大宗商品智慧供应链项目。公司控股子公司曲阜电缆生产、销售的电线电缆产品是公司重点发展的智慧供应链业务产品之一。曲阜电缆现拥有省级技术中心和工程技术中心各1处，市级重点实验室1处，拥有实用新型专利33项，发明专利1项，被山东省科学技术厅等部门授予高新技术企业称号。曲阜电缆始终坚持“市场领先、精细管理”的治企方针，不断加大科技投入，更新生产装备，壮大企业规模，补齐设备短板，积极开发研制高科技、高新技术、高附加值产品。未来曲阜电缆生产、销售环节可直接与公司物流供应链业务对接，为公司产业链业务提供支撑，有利于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提高整体效益。

（二）产业园开发方面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华世纪的江山汇项目是由体系内原工业用地升级改造的产业园项目，该项目位于南京市鼓楼滨江板块核心商务区，是鼓楼区重点项目。鼓楼滨江商务区按照泛长三角CBD标配进行规划，具有高起点、高水准的特点，远景目标为南京“新外滩”。江山汇项目为集酒店、商业、办公、公寓、住宅五大业态为一体的综合体，开发愿景为以符合央企形象、符合长江历史积淀、符合城市发展规划为目标，以建设高端综合体为平台，高起点、高标准打造繁华有序的商业环境和自然舒适的人居生活，努力提升滨江整体形象，促进区域经济繁荣发展。

公司控股股东能源交通公司以公司作为华能集团闲置存量土地利用与盘活工作的平台，充分结合华能集团现有土地资产及项目的实际情况，适时采取资产注入、委托管理、合作开发、设立基金投资运营等多种合法合规的方式运作，完成华能集团闲置存量土地利用与盘活相关工作。华能集团拟盘活的闲置土地，多位于城市核心区域，可利用价值较高。为高效盘活华能集团闲置土地，公司建立健全土地盘活组织机构，

组建了专业业务团队。

公司将以设立基金投资运营具体项目作为盘活华能集团闲置存量土地资源的主要方式之一，深入推进“国际能源先行区”战略的实施与落地。

（三）资产运营方面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华物产拥有资产开发、资产运营及物业管理三大运营模式，具有多年的企业管理和运营经验，较强的资产运营管理能力。

公司将以市场化方式运营专业性的资产管理公司，逐步探索实施“一体化资产运营”和“一站式物业服务”的业务运营结构，培育综合资产管理运营专业化产业体系，打造“投资、建设、产业导入、服务运营”一体化运营模式，厘清投资、建设、产业导入、服务运营等环节关系，稳步有序地开展实物资产盘活与运营管理业务，实现资产价值最大化。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面对新冠疫情及国内外复杂形势双重挑战，公司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发展，抓紧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各项措施，保证员工健康；同时，围绕重点难点工作，明确目标，聚焦主业，积极打造管理生态体系，于逆境中探索经营发展新路径，实现了公司持续、有序运营。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产业园开发、综合资产运营及大宗商品供应链三大业务主线，逐步向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商发展转型，重点发展物资供应链、冶金、能源、工程配送等供应链业务，在物流仓储平台、电商交易平台、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三个主方向进行布局和建设，着力打造、完善“国际能源先行区”产业聚集与发展平台及“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平台”，成为高质量的综合资产管理运营商和行业领先的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商。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员工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结合自身发展定位，齐心协力，攻坚克难，确保了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稳定开展。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各业务板块生产经营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2020年，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385,308.65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889.67万元。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一）产业园开发业务

1、相关的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环境

2020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关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的意见》，明确指出要加快推进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不断深化产业用地市场化配置改革，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前提下，调整完善产业用地政策，创新使用方式，推动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探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积极鼓励盘活存量建设用地，充分运用市场机制盘活存量土地和低效用地，研究完善促进盘活存量建设用地的税费制度，以多种方式推进国有企业存量用地盘活利用。2020年5月，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再次明确提出：（1）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发挥中心城市和城市群综合带动作用，培育产业、增加就业。（2）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赋予省级政府建设用地更大自主权。2020年7月，中央组织召开房地产工作座谈会，再次强调要坚持从全局出发，牢牢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坚持不将房地产作为短期刺激经济的手段，坚持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因城施策、一城一策，从各地实际出发，采取差异化调控措施，及时科学精准调控，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2020年8月，住房城乡建设部、人民银行召开重点房地产企业座谈会。为进一步落实房地产长效机制，实施好房地产金融审慎管理制度，增强房地产企业融资的市场化、规则化和透明度，形成了重点房地产企业资金监测和融资管理规则。2020年11月公布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租购并举、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2021年2月，在全国2021年住宅用地供应分类调控工作视频培训会议上，自然资源部对2021年住宅用地供应分类调控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要求“各地要主动采取有效措施引导住宅用地市场理性竞争。住宅用地出让方案应当包括溢价率、竞价轮次和最高限价稳控预案”、“重点城市要合理

安排招拍挂出让住宅用地的时序，实行“两集中”同步公开出让”。2021年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盘活国有存量资产中央预算内投资示范专项管理办法》，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盘活国有存量资产、形成投资良性循环。

结合以上政策，中国房地产政策仍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全面落实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的长效管理调控机制，遵照“因城施策”的基本原则，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未来国家将通过区域发展战略、要素市场化配置、都市圈一体化发展等政策手段，在稳住经济基本盘的前提下，发挥中心城市和城市群综合带动作用，促进产城融合，稳步发展房地产市场。

（1）南京市场

南京市引导各区主导产业再聚焦，给予土地、资金等“一区一策”支持，积极支持龙头企业在现有园区中建设“园中园”、“区中园”，引导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向园区集聚。2020年1月，南京市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创新名城建设加快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水平的若干政策措施》（宁委发〔2020〕1号），这是连续第三年南京市委一号文件聚焦创新名城，聚焦发展总部经济，南京计划在江南、江北选址预留超级总部基地空间，规划具有南京特色的超级总部经济区，采取差别化土地供应方式，吸引全球标杆企业及重要分支机构入驻。2021年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同意南京都市圈发展规划的复函》，提出规划实施要以健全同城化发展机制为突破口，着力推动基础设施一体高效、创新体系协同共建、产业专业化分工协作、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生态环境共保共治、城乡融合发展，把南京都市圈建设成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现代化都市圈。2021年3月，江苏省政府对外公布了《江苏省“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规划》）。该《规划》提及，江苏立足城市区位特征、资源禀赋和发展定位，以多种基础设施协同融合为重点，构建多层次枢纽城市群空间布局。南京定位国际枢纽城市，构筑直连全国“米”字型高速铁路网，打造区域性航运物流中心、国际货邮核心枢纽、全球信息服务重要节点，推进扬州、镇江加快融入南京枢纽布局。

报告期内，南京多区规划新工作重心，加快落实区域发展战略。鼓楼区将加速推进“长江经济带”建设发展、中心片区环境品质提升与创新发展和、攻坚突破危房政治和棚户区改造工作。鼓楼滨江商务区是鼓楼区未来最具发展潜力的板块，也为公司江山汇项目开发建设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2）重庆市场

重庆市积极加快推进智慧园区建设，持续提高园区产业聚集能力。针对工业园区的发展，重庆近几年密集出台政策，一方面扶持传统工业园区特色化发展，另一方面推动工业园区转型升级，向创新研发和智慧园区发展。2014年5月，重庆市出台《关于加快提升工业园区发展水平的意见》，提出把工业园区建成先进产业集聚区、科技创新核心区和现代化新城区。2019年4月，重庆市经信委编制《重庆市智慧园区建设导则（试行）》，计划到2020年底，实现全市47个工业园区智慧园区全覆盖。2020年4月，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出台《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强化用地保障支持产业发展的意见》，以推动重庆市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经济社会恢复提振。意见指出：支持工程建设项目方案优化调整，可对相邻地块的容积率、建筑密度进行平衡。2020年9月，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城市更新工作方案》，从“老旧小区改造提升，老旧工业片区转型升级，传统商圈提档升级，公共服务设施与公共空间优化升级、存量住房改造盘活”五个方面推进城市更新，促进重庆市“改善人居环境、补齐城市短板、提升城市品质、治理城市病”。此外，在都市圈建设方面，十四五规划明确指出，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报告期内，重庆市场改善型住宅产品需求逐步提升，重庆主城核心正式从渝中扩建到两江四岸，江景作为稀缺资源，使得滨江板块的物业价值将更加凸显，为公司盘活华能集团下属的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土地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2、主要经营模式、经营项目业态，主要项目所在城市的房地产销售情况，公司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目前，公司产业园业务以产业园开发为主，经营模式主要为自主开发、运营、销售。

(1) 公司产业园开发在南京市的项目，主要为江山汇和江山汇金两个项目，具体包括项目的建设销售、持有物业的运营管理。报告期内，上述两个项目的建设销售包括江山汇C地块住宅商铺项目及B、D地块商业综合体部分项目，江山汇金D座写字楼的销售。

①江山汇项目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华世纪的江山汇项目是由体系内原工业用地升级改造的产业园项目，该项目位于南京市鼓楼滨江板块核心商务区，是鼓楼区重点项目，被作为全市重点功能板块进行打造。鼓楼滨江商务区按照泛长三角CBD标配进行规划，具有高起点、高水准的特点，远景目标为南京“新外滩”。鼓楼滨江商务区占地5.3平方公里，将新建各类载体超500万平方米。鼓楼区是南京中心城区，具有文化、教育、经济等诸多优势。

江山汇项目北临长江，东接幕府山风景区，拥有独一无二的江山资源。地处滨江地带，俯瞰5公里幕燕滨江风光带，坐拥金陵四十八景之六景，历史与人文在此汇聚。项目同时位于南京古城中轴的北起点，与地铁3号线无缝对接，地铁7号线在建中，便捷交通，通达全城。江山汇是集商业、办公、公寓、酒店、住宅于一体的城市产业园综合体项目，同时还将建设一座大型观江平台，未来将是鼓楼滨江的城市地标。

江山汇C地块住宅商铺项目（江山汇悦山府）住宅总套数673套，报告期内已全部交付；商铺总套数84套，截至本报报告期末已出售58套；车位总计663个，截至本报报告期末已出售139个。江山汇B、D地块为商业综合体，主要由2幢150米高的塔楼及附属裙楼组成，集商业、酒店、办公为一体，包括约8万平方米的购物中心、6万平方米的写字楼和3万平方米的酒店，并拥有区域性地标建筑—长江观江平台，其中B地块已于2019年8月开工，D地块项目总承包单位已于2020年12月进场。

②江山汇金项目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华物产江山汇金D座项目位于南京市鼓楼区燕江路201号，2020年1月，宁华物产与中国船级社实业公司、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签署房屋买卖合同并顺利交付，出售D座裙楼1-4层，销售总价款7,217.80万元。2020年7月，宁华物产与南京奇业钢铁材料有限公司签署房屋买卖合同，出售D座一室，销售总价款384.44万元。

(2) 重庆项目

2019年12月，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了重庆华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用于在重庆市设立项目公司，盘活华能集团下属的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珞璜发电”）的土地。珞璜发电老燃机电厂土地位于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属于中央商务区范围，具有城市居住、办公兼投资等多重区位价值，区位优势明显。珞璜发电老燃机电厂土地原产权面积75.6亩，原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老燃机电厂已于2007年关停。在上述土地开发的基础上，经与政府初步协商，拟将珞璜发电老燃机电厂周边的部分土地及资产共同纳入整体开发建设，拟通过引入金融、科技、现代服务业等高端产业项目，建设区域总部产业园。报告期内，项目公司重庆新渝江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已注册成立并正式运营，项目

被列为重庆市重点项目，地块拆迁已启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项目地块规划调整已完成公示，项目用地获取在有序推进中。

（3）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①主要风险

2020年是“十三五”的攻坚之年，也是十九届四中全会召开后的起点之年，促进经济领域稳增长、产城融合发展、存量土地盘活开发等利好政策不断推出。同时，国家对房地产行业将继续处于政府“调控”状态，坚持“房住不炒”、“稳字当头”的基调，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公司进行产业园开发，加快推进华能集团闲置存量土地利用与盘活工作，可进一步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和持续盈利能力。由于涉及原有土地收储等因素，经合法合规方式取得土地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此外伴随国内消费结构升级，如何进一步加强资产运营管理，充分发挥资产在市场中的使用效力将成为一个崭新的课题，对公司来说既是挑战也是机遇。

②应对措施

紧密跟踪、加强对宏观形势、行业情况和投资项目的研判分析，积极适应新的形势和政策，完善全面风险管控体系建设；积极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2020年3月出台的《关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的意见》和2020年11月份公布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不断深化产业用地市场化配置改革，充分运用市场机制盘活存量土地和低效用地。做好全面市场调研，准确把握市场定位，精心分析研判闲置存量土地情况，打造产业园品牌；研究产业园综合开发模式，从项目运营、产业发展等方面探索新的盈利点和发展机会，深入推进“国际能源先行区”战略的实施与落地。

3、新增土地储备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新增土地储备。

累计土地储备情况

项目/区域名称	总占地面积（万m ² ）	总建筑面积（万m ² ）	剩余可开发建筑面积（万m ² ）
江山汇C地块	2.75	6.87	0
江山汇B地块	2.03	16.06	16.06
江山汇D地块	0.81	3.23	3.23
江山汇金D座	1.10	3.52	0
总计	6.69	29.68	19.29

4、主要项目开发情况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开工时间	开发进度	完工进度	土地面积 (m ²)	规划计容建筑面积 (m ²)	本期竣工面积 (m ²)	累计竣工面积 (m ²)	预计总投资金额 (万元)	累计投资总金额 (万元)
南京市	江山汇 C 地块	南京市鼓楼区燕江路 201 号	住宅、商铺	100.00%	2016 年 12 月 01 日	竣工已交付	100.00%	27,470.38	68,669.10	0	99,624	119,570.61	101,546.54
南京市	江山汇 B 地块	南京市鼓楼区燕江路 201 号	办公、酒店	100.00%	2019 年 08 月 22 日	桩基工程施工阶段	17.61%	20,335.91	160,604.10	0	0	364,110.90	148,392.47
南京市	江山汇 D 地块	南京市鼓楼区燕江路 201 号	商业综合体	100.00%	2020 年 12 月 15 日	总承包单位进场	10.96%	8,076.75	32,307.06	0	0	96,299.33	31,495.62
南京市	江山汇金 D 座	南京市鼓楼区燕江路 201 号	写字楼	100.00%	2012 年 05 月 28 日	竣工已交付	100.00%	11,042.40	35,242.30	0	48,395.50	45,947.22	45,947.22

5、主要项目销售情况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可售面积 (m ²)	累计预售 (销售) 面积 (m ²)	本期预售 (销售) 面积 (m ²)	本期预售 (销售) 金额 (万元)	累计结算面积 (m ²)	本期结算面积 (m ²)	本期结算金额 (万元)
南京市	江山汇 C 地块	南京市鼓楼区燕江路 201 号	住宅、商铺	100.00%	68,669.10	76,905.45	68,265.91	545.65	1,862.69	68,265.91	573.09	1,906.69
南京市	江山汇 B 地块	南京市鼓楼区燕江路 201 号	办公、酒店	100.00%	160,604.10	67,953.72	0	0	0	0	0	0
南京市	江山汇 D 地块	南京市鼓楼区燕江路 201 号	商业综合体	100.00%	32,307.06	0	0	0	0	0	0	0
南京市	江山汇金 D 座	南京市鼓楼区燕江路 201 号	写字楼	100.00%	35,242.30	35,256.30	287,89.89	4,708.53	7,602.24	287,89.89	4,708.53	7,602.24
南通市	南通房产	南通市石港镇	住宅	100.00%	--	31,736.40	21,597.21	0	0	21,597.21	0	0

6、主要项目出租情况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可出租面积 (m ²)	累计已出租面积 (m ²)	平均出租率
江山汇金 C 座	南京市鼓楼区燕江路 201 号	办公	100.00%	10,858.92	5,497.49	50.63%
江山汇金 D 座	南京市鼓楼区燕江路 201 号	办公	100.00%	6,466.41	1,828.11	28.27%
鑫桥市场	南京市鼓楼区建宁路 14 号	批发市场	100.00%	28,091.36	23,570.35	83.91%
汉中路房产	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 13 号地下室	商业	100.00%	143.08	143.08	100.00%

7、土地一级开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融资途径

单位：万元

融资途径	期末融资余额	融资成本区间/平均融资成本	期限结构			
			1 年之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银行贷款	19,000.00	5.145%				19,000.00
非银行类贷款	30,000.00	5.83%	30,000.00			
合计	49,000.00		30,000.00			19,000.00

9、发展战略和未来一年经营计划

(1) 产业园整体发展战略

产业园开发业务作为公司重要业务板块之一，将以协同转型创新为指引，聚焦优势资源，以产业为平台，构造适应市场需求的综合服务体系，发展成为有专业特色的产业投资运营主体。作为华能集团闲置存量土地利用与盘活工作的平台，公司通过设立基金投资运营具体项目等运作方式，在全国多个城市布局，探索产业园综合开发业务模式，打造产业园开发运营品牌。公司将在“存量土地开发项目评价体系及评价模型研究”、“产业园区运营持续发展”等课题上进行深入分析，稳步探索产业园发展建设模式及路径，形成成熟的产业研究、产业投资孵化、产业园运营及招商能力；持续研究“国际能源先行区”的发展模式，实现模式优化、复制，进一步提升土地价值。

(2) 公司产业园未来经营计划

①江山汇和江山汇金项目建设与销售

公司在南京的江山汇和江山汇金两个项目是由体系内原工业用地升级改造的产业园项目，具体包括项目的建设销售、持有物业的运营管理。上述两个项目的建设销售包括江山汇C地块住宅商铺项目及B、D地块商业综合体部分项目，江山汇金D座存量房产销售。

江山汇项目。B、D地块为商业综合体，主要由2幢150米高的塔楼及附属裙楼组成，集商业、酒店、办公为一体，包括约8万平方米的购物中心、6万平方米的写字楼和3万平方米的酒店，并拥有区域性地标建筑——长江观江平台，其中B地块已于2019年8月开工，D地块总承包单位已于2020年12月进场。江山汇项目2021年产品销售主要是C地块商铺和车位。

江山汇金项目。公司将加大江山汇金D座剩余可售楼层的营销力度，重点调整客户结构，推进大市场商铺式格局向现代商务办公环境转型，不断提升销售和租赁收益。

②土地盘活

2020年，公司在全国其他城市持续开展存量土地盘活工作，基于华能集团、能源交通公司对公司土地盘活的工作定位，公司在“存量土地开发项目评价体系及评价模型研究”、“产业园区运营持续发展”等课题上进行深入研究，确立了“国际能源先行区”发展模式，进一步提升土地价值。目前已陆续梳理了华能集团在我国西南、华东、华北、华南等区域的9个城市的21块存量土地，并重点与南京市、呼和浩特市、福州市等城市相关部门就存量土地盘活进行了接洽与协商。2021年，公司将持续推进重庆、南京、呼和浩特、福州等产业园项目，打造品牌示范，同时进一步与萍乡、汕头等城市相关部门就存量土地盘活进行接洽；强化自身能力建设，完善运营模式，强化管理体系、执行标准、管理工具及人才梯队建设；培育产业研究能力、产业投资孵化能力、产业园运营能力及招商能力。

③土地储备

公司将加强对产业园开发政策的研判分析，加大对区域市场土地资源、项目资源的跟踪力度。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积极盘活华能集团体系内闲置存量土地。

④融资安排

公司将通过制定合理的资金计划，不断丰富融资渠道，利用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产品相结合的方式，满足各项目建设及经营资金需求。

10、向商品房承购人因银行抵押贷款提供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1、董监高与上市公司共同投资（适用于投资主体为上市公司董监高）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运营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华物产拥有资产开发、资产运营及物业管理三大运营模式，具有多年的企业管理和运营经验，具有较强的房地产项目开发和运营管理能力，拥有一整套成熟的资产运营管理项目经验，为业主提供集客服、设备、安保、保洁、绿化、餐饮、会务的一体化标准化物业解决方案，先后成功运营了南京江山汇金写字楼项目、鑫桥市场、华能紫金睿谷等多个资产项目。未来，宁华物产将以市场化方式运营专业性的资产管理公司，逐步探索实施“一体化资产运营”和“一站式物业服务”的业务运营结构，稳步有序地开展实物资产盘活与运营管理业务，实现资产价值最大化。

报告期内，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下，宁华物产一方面勇担物业管理单位“防疫一线”责任，有序防疫；另一方面积极履行国有企业义务，对中小微企业承租户给予“一个月减免、两个月减半”的租金减免政策，累计减免租金510万元，坚持与客户共度难关。

（三）供应链业务

公司拟打造以互联网交易平台为引擎、智慧物流平台为基石、供应链金融为手段、智慧供应链平台为支撑的现代供应链综合服务体系。通过交易平台和物流服务连接上游供应商和最终用户，以核心用户信用为支撑，通过控物流、控货权、核心交易数据分析，提高对供应链各环节参与者的风险识别、控制能力，为供应链金融提供风险防控手段，并反之以供应链金融赋能整个供应链体系，增强供应链各环节客户粘性。

公司发展的现代智慧供应链业务是通过“互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对从原材料采购到最终用户的全流程整合管理，有效降低供应链各环节的交易、管理成本，同时在供应链金融服务方面取得增值收益。

华能集团目前正积极加快海上风电等绿色清洁能源发展脚步，为公司在华能集团系统内持续开展供应链业务提供了基础，带来稳定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智慧供应链业务开展力度，供应链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10,570.59万元，同比增幅53.56%。电线电缆产品是公司重点发展的供应链业务产品之一，电线电缆业务的稳健发展，与智慧供应链建设形成协同效应。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曲阜电缆始终坚持“市场领先，精细管理”的治企方针，根据市场变化，积极应对，抢抓机遇，不断开拓新市场，努力提升高附加值产品销售规模，全面提高生产运营质量，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95,927.33万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80,588.39万元，同比增加9.35%；主营业务利润83,476.14万元，同比减少8.39%。其中：房屋销售业务实现收入173,530.92万元，同比增加3.47%，主营业务利润73,474.95万元，同比减少7.45%；电缆业务实现收入91,424.77万元，同比减少11.72%，主营业务利润9,748.66万元，同比减少1.21%；供应链业务实现收入110,570.59万元，同比增加53.56%，主营业务利润1,133.01万元，同比增加2.00%。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853,086,549.20	100%	3,580,387,753.04	100%	7.62%
分行业					
房屋销售	1,735,309,219.77	45.04%	1,677,078,020.12	46.84%	3.47%
供应链业务	1,105,705,931.91	28.70%	720,052,346.65	20.11%	53.56%
电缆业务	914,247,694.97	23.73%	1,035,586,170.36	28.92%	-11.72%
租赁及物业服务	50,621,125.75	1.31%	47,838,596.08	1.34%	5.82%
其他业务	47,202,576.80	1.22%	99,832,619.83	2.79%	-52.72%
分产品					
房屋销售	1,735,309,219.77	45.04%	1,677,078,020.12	46.84%	3.47%
供应链业务	1,105,705,931.91	28.70%	720,052,346.65	20.11%	53.56%
电缆业务	914,247,694.97	23.73%	1,035,586,170.36	28.92%	-11.72%
租赁及物业服务	50,621,125.75	1.31%	47,838,596.08	1.34%	5.82%
其他业务	47,202,576.80	1.22%	99,832,619.83	2.79%	-52.72%

分地区					
江苏省内	1,796,105,791.59	46.61%	1,734,230,964.76	48.44%	3.57%
江苏省外	2,056,980,757.61	53.39%	1,846,156,788.28	51.56%	11.4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房屋销售	1,735,309,219.77	1,000,559,666.49	42.34%	3.47%	25.16%	-9.99%
供应链业务	1,105,705,931.91	1,094,375,786.57	1.02%	53.56%	54.62%	-0.68%
电缆业务	914,247,694.97	816,761,115.67	10.66%	-11.72%	-12.55%	0.85%
租赁及物业服务	50,621,125.75	59,425,977.71	-17.39%	5.82%	48.94%	-33.99%
其他业务	47,202,576.80	46,050,666.64	2.44%	-52.72%	-50.12%	-5.08%
分产品						
房屋销售	1,735,309,219.77	1,000,559,666.49	42.34%	3.47%	25.16%	-9.99%
供应链业务	1,105,705,931.91	1,094,375,786.57	1.02%	53.56%	54.62%	-0.68%
电缆业务	914,247,694.97	816,761,115.67	10.66%	-11.72%	-12.55%	0.85%
租赁及物业服务	50,621,125.75	59,425,977.71	-17.39%	5.82%	48.94%	-33.99%
其他业务	47,202,576.80	46,050,666.64	2.44%	-52.72%	-50.12%	-5.08%
分地区						
江苏省内	1,796,105,791.59	1,092,485,281.44	39.17%	3.57%	29.29%	-12.11%
江苏省外	2,056,980,757.61	1,924,687,931.64	6.43%	11.42%	11.35%	0.0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产业园业务	销售面积	万平方米	0.53	9.98	-94.69%
	结算面积	万平方米	0.53	9.05	-94.14%
	开发产品销售收入	万元	173,530.92	165,806.23	4.66%
	存货	万元	10,614.5	14,372.51	-26.15%

电缆业务	销售量	km	67,079.81	69,080.56	-2.90%
	生产量	km	68,548.84	69,471.62	-1.33%
	库存量	km	14,615.72	13,202.98	10.70%
租赁及物业服务	租赁面积	万平方米	3.1	4.08	-24.02%
供应链业务	销售量	万吨	213.38	29.92	613.17%
	库存量	万吨	0.84	0.4	110.00%
	采购量	万吨	213.82	29.52	624.3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房屋销售业务的销售面积、结算面积销售收入分别比上年同期减少94.69%、94.14%，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库存可售房屋减少，本期销售面积、结算面积同比减少。

2、报告期内，供应链业务销售量、采购量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613.17%、624.32%，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品种和业务量增加；本期大宗商品以煤炭为主，销量同比增加。

3、报告期内，供应链业务库存量比上年同期增加110.0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库存煤炭量同比增加。

注：上述产业园业务中，开发产品销售收入包含所属子公司宁华世纪转让其所持有的江山汇A、E地块存货项目产生的收入，但未计入销售面积、结算面积。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房屋销售	土地	619,240,248.55	20.52%	184,347,911.22	7.16%	235.91%
房屋销售	建安、公共配套等	381,319,417.94	12.64%	645,705,698.96	25.09%	-40.95%
电缆业务	原材料	809,632,802.46	26.83%	976,835,336.17	37.96%	-17.12%
电缆业务	折旧	7,128,313.21	0.24%	7,427,255.82	0.29%	-4.02%
租赁及物业服务	折旧	8,421,893.55	0.28%	7,166,824.25	0.28%	17.51%
租赁及物业服务	租赁成本	51,004,084.16	1.69%	38,867,653.11	1.51%	31.23%
供应链业务	采购成本	1,094,375,786.57	36.27%	707,800,846.31	27.50%	54.62%
其他业务	原材料(采购成本)	46,050,666.64	1.53%	90,218,311.80	3.51%	-48.96%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房屋销售	土地	619,240,248.55	20.52%	184,347,911.22	7.16%	235.91%
房屋销售	建安、公共配套等	381,319,417.94	12.64%	645,705,698.96	25.09%	-40.95%
电缆业务	原材料	809,632,802.46	26.83%	976,835,336.17	37.96%	-17.12%
电缆业务	折旧	7,128,313.21	0.24%	7,427,255.82	0.29%	-4.02%
租赁及物业服务	折旧	8,421,893.55	0.28%	7,166,824.25	0.28%	17.51%
租赁及物业服务	租赁成本	51,004,084.16	1.69%	38,867,653.11	1.51%	31.23%
供应链业务	采购成本	1,094,375,786.57	36.27%	707,800,846.31	27.50%	54.62%
其他业务	原材料(采购成本)	46,050,666.64	1.53%	90,218,311.80	3.51%	-48.96%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479,265,836.1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4.3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26%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云创智慧（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645,414,354.14	42.70%
2	陕煤运销集团榆中销售有限公司	387,965,953.18	10.07%
3	中国煤炭工业秦皇岛进出口有限公司	202,143,170.70	5.25%
4	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25,432,629.73	3.26%
5	国网电商科技有限公司	118,309,728.35	3.07%
合计	--	2,479,265,836.10	64.3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南京华能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能源交通公司，南京华能为本公司关联方。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375,219,026.1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5.5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13%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天津瑞德翰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504,353,872.16	16.72%
2	天津圆通冶金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93,771,227.81	9.74%
3	山东元旺电工科技有限公司	231,881,624.72	7.69%
4	安徽天大铜业有限公司	190,406,235.70	6.31%
5	江苏华能智慧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54,806,065.77	5.13%
合计	--	1,375,219,026.16	45.5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江苏华能智慧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7,560,875.59	74,411,322.91	-9.21%	主要是本报告期招标费、广告费、运输费等同比减少。
管理费用	93,002,201.51	80,499,984.08	15.53%	主要是本报告期租赁费、职工薪酬等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	62,208,244.89	40,968,294.63	51.84%	主要是本报告期银行借款本金增加。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8,345,787.38	2,687,398,988.64	1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1,393,323.49	2,963,663,059.63	-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952,463.89	-276,264,070.99	250.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912.70	36,598.85	32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21,386.74	10,092,301.67	11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65,474.04	-10,055,702.82	-113.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9,670,428.78	1,834,120,000.00	-24.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1,838,205.94	2,107,624,549.33	-37.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32,222.84	-273,504,549.33	124.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3,319,212.69	-559,824,323.14	182.7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增加250.93%，主要原因是本期江山汇A、E地块转让及收到江山汇金E座销售尾款。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减少113.47%，主要原因是本期购置固定资产及新增对外股权投资。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增加124.80%，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借款净额增加。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期较上期增加182.76%，主要原因是本期江山汇A、E地块转让、收到江山汇金E座销售尾款及银行借款净额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是本报告期宁华物产收到江山汇金E座销售尾款26,729万元，而确认净利润是在2019年；本报告期宁华世纪转让江山汇A、E地块，实现净利润36,249.76万元，收到转让款项54,750万元。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508,530.52	1.51%	对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按权益法享有的股权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资产减值		0.00%		
营业外收入	2,496,555.92	0.58%		
营业外支出	6,256,616.33	1.45%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84,565,159.27	14.84%	329,508,071.25	7.12%	7.72%	
应收账款	1,791,082,869.63	33.88%	774,680,760.77	16.74%	17.14%	主要为本期转让江山汇 A、E 地块，应收款项余额 12.47 亿元。
存货	2,145,110,334.26	40.58%	2,892,806,357.28	62.52%	-21.94%	主要为本期江山汇 A、E 地块实现销售结转成本。
投资性房地产	300,531,147.64	5.69%	338,165,776.56	7.31%	-1.62%	
长期股权投资	59,906,417.56	1.13%	53,891,045.85	1.16%	-0.03%	
固定资产	70,877,960.60	1.34%	76,282,141.30	1.65%	-0.31%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短期借款	1,123,141,814.33	21.25%	963,159,254.00	20.82%	0.43%	
长期借款	340,000,000.00	6.43%	310,000,000.00	6.70%	-0.27%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99,575.80	337,246.11			10,000,000.00			20,536,821.91
金融资产小计	10,199,575.80	337,246.11			10,000,000.00			20,536,821.91
上述合计	10,199,575.80	337,246.11			10,000,000.00			20,536,821.91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账面价值24,708.18万元。其中货币资金4,343.62万元系履约保函保证金，208.38万元系子公司宁华物产因诉讼纠纷，资金账户被法院暂时冻结；存货5,287.14万元、固定资产603.53万元、投资性房地产14,265.50万元均系子公司宁华物产因诉讼纠纷，资产被法院暂时查封。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536,821.91	10,092,301.67	103.4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云创智慧(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所属全资子公司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江山汇 A、E 地块存货项目	2020 年 12 月 22 日	179,350.16	0	本次交易有利于加速资金回流,有效推进公司现有以及拓展项目的开发运营。经审计,本次资产转让实现净利润 36,249.76 万元,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	129.98%	按照评估值及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期间的期间费用进行转让。	否	—	否	是	是	2020 年 11 月 20 日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所属宁华世纪公司挂牌出售存货资产的公告》(2020-043); 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12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所属宁华世纪公司挂牌出售存货资产的进展公告》(2020-049、2020-050)。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	800,000,000	3,453,728,187.77	1,664,144,969.41	1,662,906,931.18	508,610,136.55	386,428,087.47
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物业管理	125,970,000	766,958,790.95	139,905,082.06	133,198,860.41	-15,689,839.27	-45,373,635.67
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缆	100,000,000	797,871,936.43	188,776,062.57	959,273,320.13	7,331,489.57	8,130,016.4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面临的形势

2020 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世界政治经济格局发生剧变，大变局给人类命运共同体带来深刻影响和严峻挑战。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环境，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上下齐心协力，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我国经济运行稳定恢复，成为 2020 年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也是少数实施正常货币政策的主要经济体之一，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 2.3%，经济总量突破 100 万亿元。我国经济凸显出了强大的韧性与活力，总量指标不断恢复、结构优化持续深入，将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产业园建设运营及资产管理方面，2020 年 7 月，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成为疫后中国经济新的战略发展方向。“内循环+双循环”是一个以空间换时间的

持久战略，核心产业升级，也即优先发展目前中国所欠缺的高端技术产业无疑是重中之重。在此大背景下，产业园开发建设将迎来巨大的机遇，新型产业园区作为新时代的产业载体，承载着高端产业链和产业升级的全部内容，产业园区的“内循环”能力（包括孵化链、供应链、创新链等要素），可有效促进信息流、物质流、资金流有序运转，为高端产业的上下游产业链赋能。此外，随着产业升级和城市转型发展，产业园区物业管理已成为产业园区服务链中推动行业转型升级的主要力量。产业园区物业管理的“黄金”资源蕴藏于园区，盘活和运营园区资源将成为物业服务企业创造品牌价值的重要途径。

与此同时，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推进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创新提升打造改革开放新高地的意见》、《关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的意见》等相关土地、产业政策，鼓励推动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盘活利用国有存量土地和低效用地，淘汰落后产能，推动产业集聚、化解过剩产能和转型升级，也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指引和发展空间。

2021年2月，发改委印发《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盘活国有存量资产中央预算内投资示范专项管理办法》。引导社会资本积极参与盘活国有存量资产，将回收资金用于新的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形成投资良性循环，为促进国内大循环发挥积极作用。总体来看，产业园建设及综合资产运营整体呈现向好发展趋势。

大宗商品供应链方面，2020年，受到疫情冲击、全球经济整体衰退、地缘政治等多因素影响，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受到较大冲击。国家出台“六保六稳”政策应对经济下行压力，明确优先稳就业保民生，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对于大宗商品供应链企业而言，面对新冠疫情带来的多重挑战，必须在上游进一步提升资源控制，下游持续加强渠道和物流商品体系建设，更加灵活敏捷以适应宏观环境的动态变化，积极主导供应链金融激活产业流动性，使企业上下游、供应商、客户之间都能够以较小的成本，较快的效率实现资金和商业场景的结合。

2020年的新冠疫情导致的生产停摆、物流不畅等一系列问题，都对全球供应链体系产生了巨大的冲击。但疫情的冲击及其带来的风险挑战，也同样激发了多元化、智能化等新的趋势，新一轮科技创新和产业变革也正在引领全球供应链加速重构。可以预见，后疫情时代，以智能供应链为代表的创新技术将开始一个新的格局，打造大数据支撑、网络化共享、智能化协作的智慧供应链体系将成为未来供应链的发展趋势。未来供应链金融新形态也将以平台化、数字化为显著特征，通过资金流、信息流、物流三维数据风控建模来构建综合化的大服务平台。随着供应链、金融和互联网科技互相渗透、融合加深，以及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技术的逐步应用，供应链行业将不断催生新的发展机遇。供应链管理企业应不断嫁接新技术、新模式，提升自身的供应链管理水平。

大宗商品供应链作为一个新的业态，已成为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当前单边主义抬头背景下，供应链竞争已成为大国竞技的主战场，如何做大做强大宗商品供应链，提高大宗商品定价权，是摆在中国企业面前的重要课题。我国经济正从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增长发展，提高整体资源配置效率，企业之间专业化协作，大力发展现代供应链正当其时，随着国家层面对供应链行业发展的重视，这个行业将从政策扶持、营商环境等诸多方面迎来新的发展春天。此外“十四五”规划对大宗商品发展提出了新要求、提供了新机遇，在未来“十四五”规划期间，我国大宗商品供应链，有望真正实现高级化、现代化，实现由大到强的转型升级，重点产业的供应链竞争力将进入世界前列，中国也将成为全球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重要中心。

从国企改革层面来看，2020 年是国企改革深化发展的一年，国企改革持续推进，政策框架全面完善。2020 年 6 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 年）》，这意味着国企改革再次进入了加速阶段，国企的潜力将被一步步释放，伴随国企改革、双百行动的持续深入推进，将驱动公司在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积极稳妥推进股权多元化和混合所有制改革，健全激励约束机制等方面持续发力，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使企业改革的综合效能进一步得到提升，助力全面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充分发挥国有经济战略支撑作用。

2020年11月发布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对国企改革作出了多方面的部署及具体实施计划，要求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发挥国有经济战略支撑作用；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十四五”期间国企改革进程有望大步迈进。

（二）2021年工作计划

2021 年是建党一百周年和“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启程之年，也是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的攻坚之年、关键之年。面对新形势，2021 年，新能泰山公司将围绕“十四五”整体布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抢抓机遇，实现高质量运营和快速转型发展。

公司将以推进“双百企业”改革为抓手，紧紧围绕产业园及综合资产管理服务、大宗商品供应链集成服务等重点工作，通过开展资本布局、完善管理体系建设、流程全面再造、提升经营管理能力、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党建经营深度融合等一系列举措，建立健全公司管理生态体系，构建公司综合资产运营能力，打造产业城市综合配套服务品牌，实现全国范围拓展，同时积极完善大宗商品智慧供应链业务产业链布局，优化调整产业结构，全面提升公司竞争力、创新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全面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为公司“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建党 100 周年。

1、持续推动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是全面深化资本市场改革的关键内容，健全完善、公开透明、制衡有效的公司治理是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保障。董事会将进一步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认真开展整章建制工作，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机构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程序，建立健全权责清晰的组织架构和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规范高效运作，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前瞻性。强化信息披露工作质量，健全相关制度体系，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主动接受广大投资者监督，进一步推动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及时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进一步提高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合规意识和履行职务的能力、水平。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科学决策、有效管理，并持续督导各项决议的落实情况。

2、夯实核心业务能力，加快重点项目推进力度

一是，结合公司自身发展定位及“十四五”总体目标，以运营为核心，逐步完善确立产业研究、园区建设与招商、产业投资与孵化、园区运营与资产管理服务多个独立业务体系，系统化推进业务运营体系建

设。二是，加强园区建设平台的标准化建设，以计划为纽带，成本管理为重点，全面推进项目建设进度、质量和安全体系，细化完善产业研究、招商体系和运营平台建设，同时加强资产管理服务的标准体系建设，整合公司现有经营资源，强化专业能力，为项目运作提供持续支撑。三是，加强产业投资领域的实践和探索，为园区运营和招商引进创新技术和前沿科技，为园区运作带来效益补充。四是，加强项目运作、方案策划的分析研究，以全局性思维统筹项目建设运营各环节、各主体之间的关系，结合公司整体资本运作通盘考虑单个项目与公司总体项目之间的关系，灵活运作，确保公司整体项目运作有序推进。

3、开展资本运作布局，优化产业结构，构建长期激励机制

一是加快推进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建设，持续推进供应链数字化、智慧化转型，以数字基础设施、物联网等技术作为支撑，建设面向能源供应链数字资源的数据中枢、智慧业务应用、智慧业务中枢的数字综合体；实现物资供应全过程数字化管理，形成数字资产，有效优化供应链运营，提升资产管理水平；逐步统一供应链相关业务系统、运营管理系统、风控系统、云系统等系统架构。二是完善大宗商品智慧供应链业务产业链布局，积极开拓思路，及时抓住资本市场新政策、新机遇，积极做好公司资本运作和资产整合工作，同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资源储备，积极探寻供应链产业上下游市场企业，通过投资、资本运作、加大业务开发力度等各种手段，加速供应链业务的布局，促进供应链业务高速发展。三是，以实现公司战略为目标，进一步推动绩效考核激励体制机制改革。构建全方位、多维度、分层次的绩效管理体系，探索运用股权激励、分红激励等多种激励方式以及工资总额对标的管理方式，实现人力资源效能的最大释放。

4、加强经营管理能力建设，促进精细化管理

一是高效推进存量土地及存量资产盘活相关工作，针对不同行业及业务线特点，加快梳理并有序推进各项工作的精细化管理。二是加强成本管理，以制度为纲，加强成本管理体系应用，通过企业级宏观成本关键总额控制，实现项目最终盈利目标。三是加强采购管理，以“程序合规、成本可控、保证质量”为指导原则，统筹做好招标采购管理工作。四是加强风险控制，完善风控管理制度，建立工程风控管理、资产运营风控管理、供应链运营风控管理等模型，利用大数据建模，以数据形式进行分析及预警，并将风控模型进行可视化展现，逐步建立风控措施数据库，并根据数据学习产生风险偏好属性。五是整合系统法律资源，坚持依法治企，积极搭建主动防控型法律工作体系，形成事前防范、事中跟踪、事后完善的现代公司法律事务管理方式，全力从权益维护向价值创造转变。

5、业务流程全面优化升级，保障运作合规高效

一是完善流程制度体系，审视自身发展阶段，对标市场和同行企业，设计完善产业园开发、资产管理、供应链运营等各条线制度流程体系。以流程优化为基础配以制度体系建设，从关键流程和管理问题出发制定制度；二是推进制度信息化建设，以信息化建设手段实现公司整体流程再造，实现制度流程化、流程信息化、信息数据化、数据表单化。三是深化内控体系建设，防范流程缺陷和执行偏差风险，进一步加强内控管理工作；四是加强本质安全管理体系建设，以管理、装备、培训“三并重”原则为指导积极设立生产经营的安全防线，以制度化、流程化等管理手段减少和杜绝安全生产经营流程和过程中各类安全隐患的发生。

6、加强人力资源建设，打造专业化人才队伍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开展，优化调整现有人力资源体系：通过市场化引入方式迅速打造一支专业化队伍，通过市场引入的专业化人才培育公司内部专业人才梯队，通过信息化管理工具的应用全面赋能并提升公司整体执行效力。一是，结合项目管理实际需要，加快招聘重点稀缺专业人员力量，加大园区开发、运营领域高端人才储备。二是，充分利用江山慧平台，组织 MINI-EMBA、新能大讲堂等各类培训活动，整合内外部资源，积极开展业务专业培训和新员工培训，为人员的能力发展提供平台和资源。三是，利用“H-Cloud 云塔”信息化平台，借助公司一体化共享服务平台建设契机，系统梳理公司各项管理工作，厘清各业务条线管理脉络，通过信息化手段实现流程和标准的再造，形成“各司其职，各尽其能”的人才队伍体系和业务管理形态，全面提高公司整体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

7、把方向管大局，推动党建经营融合发展

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党委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上的政治核心作用，以“四个进一步融合”为抓手，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上再加强，在党建工作理念、路径、方式上再创新，在选人用人标准、人才队伍建设上再精进，在企业文化培育、提振信心士气上再发力，持续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激励党员干部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不断推进党建经营深度融合，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2020 年是公司管理生态体系“夯基垒台、立柱架梁”之年，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一步步打牢了管理体系基础，搭建起了管理体系框架，为公司转型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021 年，公司将紧紧围绕自身发展定位，聚焦主业，乘势而上，稳扎稳打，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激昂的斗志，更加坚毅的决心，落实落地各项业务举措，积极践行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全力做好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坚决打好“十四五”开局之战，全力开创公司发展新格局，争取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回报股东，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建党 100 周年！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 年 04 月 21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方正证券周延宇、德邦证券王子康、西南证券陈昭林、招商证券陈卓、申万宏源游道柱、兴业证券郭毅、中金公司刘浩、川财证券方科、天风证券黄盈、国泰君安陈金海、东吴证券齐东。	公司 2019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疫情对公司影响等。未提供资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 4 月 2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17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华泰证券袁钉。	华能集团对公司的定位；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未提供材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 7 月 1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12 月 04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长城证券罗江南、方正证券周延宇、西南证券陈照林、天风证券高晟。	公司转让江山汇 AE 地块项目的背景；公司土地盘活业务进展；供应链业务未来规划、发展模式等。未提供材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 12 月 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接待次数				3		
接待机构数量				16		
接待个人数量				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董事会拟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8,896,673.45元，期末合并可供分配利润821,497,631.43元。母公司2020年实现净利润61,492,164.29元，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按照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后，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34,186,053.52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情况，公司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0.00	278,896,67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年	0.00	486,174,885.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年	0.00	1,072,987,169.75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鉴于母公司于 2020 年方弥补完以前年度亏损，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及未来公司发展整体规划，为提高公司财务的稳健性，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发展及流动资金需要，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为公司及股东谋求利益最大化。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能源交通公司作为新能泰山第一大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新能泰山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能源交通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能源交通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新能泰山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果有同时适用于新能泰山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制的其他公司进行商业开发的机会，新能泰山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选择权。3、能源交通公司承诺给予新能泰山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同等待遇，避免损害新能泰山及新能泰山中小股东的利益。4、对于新能泰山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能源交通公司保证不利用其大股东地位损害新能泰山及新能泰山中小股东的利益。	2015年12月09日	2015年12月09日-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承诺人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与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与上市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在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情况下进行交易，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任何形式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也不要求上市公司为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3、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承诺将不会要求和接受上市公司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4、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5、承诺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6、上述承诺在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份股东期间长期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2016年09月19日	2016年09月19日-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广东世纪城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承诺人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与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与上市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在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情况下进行交易，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任何形式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也不要求上市公司为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3、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承诺将不会要求和接受上市公司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4、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5、承诺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6、上述承诺在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份股东期间长期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依法承担相关责任。</p>	2016 年 09 月 09 日	2016 年 09 月 09 日-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本公司系从事能源及贸易业务与交通运输业务。本次重组中，本公司将持有的宁华物产和宁华世纪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新能泰山；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主营业务亦不会发生变化，不存在与新能泰山、宁华物产、宁华世纪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新增从事与新能泰山及宁华物产、世纪置业从事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包括不会通过任何方式（包括直接方式与间接方式）从事与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经营业务。3、在新能泰山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期间，若有第三方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提供房地产开发经营相关业务机会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有房地产开发经营相关业务机会需提供给第三方，且该业务直接或间接与新能泰山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应当立即通知新能泰山或其控制的企业该业务机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按照国有资产处置的原则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由新能泰山或其控制的企业承接，或采取其他避免同业竞争的方法。4、如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新能泰山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在相关监管部门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项业务。如新能泰山或其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按照国有资产处置的原则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将上述业务和资产转让给新能泰山或其控制的企业。5、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2016 年 09 月 19 日	2016 年 09 月 19 日-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华能集团控制的福建英大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英大置业”）、华能山西科技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山西科技城”）、华亭煤业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华亭煤业房地产”）、上海华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华永投资”）、鄂温克旗华能伊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鄂温克伊泰房地产”）、华能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置业公司”）等企业经营范围中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项目或实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具体如下：（1）英大置业经营范围中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但其自 2012 年已停业，不再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不会与新能泰山及宁华物产、世纪置业从事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华能集团承诺将注销英大置业。（2）山西科技城经营范围中包含“华能楼宇项目的筹建”，但其主要从事华能山西低碳技术研发中心楼宇项目及华能山西科技城核心区配套燃气热电联产项目等基建项目，未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且未来也不会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与新能泰山及宁华物产、世纪置业从事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不构成同业竞争。（3）华亭煤业房地产经营范围中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其目前从事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为甘肃省华亭县的 12 个生活小区的房地产开发经营，该等小区主要系为了解决华亭煤业集团所属矿区职工住房问题。该项目预计于 2017 年末全部完成，除前述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外，华亭煤业房地产将不再从事商业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未来不会与新能泰山及宁华物产、世纪置业从事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4）鄂温克伊泰房地产经营范围中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其目前从事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为电厂配套项目，以解决华能伊敏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职工居住问题，不进行市场商业销售。该项目预计于 2018 年 8 月全部完成，除前述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外，鄂温克伊泰房地产将不再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未来不会与新能泰山及宁华物产、世纪置业从事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5）华永投资经营范围中包含“房地产项目投资、开发”，其目前从事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为华能上海大厦项目的开发经营，该大厦开发建设的主要目的系为华能集团系统内部使用，不对外使用。该项目预计于 2016 年末完成建设，除华能上海大厦项目外，华永投资不再新增其他房地产开发经营项目，未来不会与新能泰山及宁华物产、世纪置业从事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6）置业公司经营范围中包含“房地产”，但其主要从事资产管理业务与后勤保障管理服务业务，未实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置业公司将于 2016 年 12 月前删除经营范围中“房地产”的内容。如英大置业、山西科技城、华亭煤业房地产、华永投资、鄂温克伊泰房地产、置业公司等未能履行上述避免同业竞争之措施，则华能集团将采取变更该等公司经营范围、终止经营，或以合理价格将上述公司股权或业务转让给新能泰山或其他无关联第三方，或交由新能泰山托管等措施以避免同业竞争。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除上述情况外，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的情形，与宁华物产、世纪置业从事的及新能泰山即将开展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现实或潜在的竞争；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通过任何方式（包括直接方式与间接方式）从事与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不存在与新能泰山及宁华物产、世纪置业从事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3、在新能泰山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期间，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不新增从事与新能泰山及宁华物产、世纪置业从事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若有第三方向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房地产开发经营相关业务机会或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机会需提供给第三方，且该业务直接或间接与新能泰山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有竞争，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应当及时通知新能泰山或其控制的企业该业务机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按照国有资产处置的原则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由新能泰山或其控制的企业承接，或采取其他避免同业竞争的方法。4、如相关监管部门认定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新能泰山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的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将在相关监管部门或新能泰山及其控制的企业提出异议后按照国有资产处置的原则及时转让、终止该项业务或采取其他避免同业竞争的方法，新能泰山及其控制的企业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接该项业务的权利。5、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以上承诺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并将在华能集团控制新能泰山期间长期有效。如华能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华能集团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损失。</p>	<p>2016 年 09 月 19 日</p>	<p>2016 年 09 月 19 日-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	-------------------	------------------------------	---	-------------------------	------------------------------	--------------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保证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与新能泰山继续保持人员独立、资产独立、业务独立、财务独立和机构独立。2、本机构保证不利用新能泰山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新能泰山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在遇有与本机构自身利益相关的事项时，将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2016年09月19日	2016年09月19日-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世纪城集团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根据公司与交易各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华能能交、南京华能、世纪城集团承诺，宁华世纪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以当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及资金使用费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准）不低于 127,428.00 万元，否则交易对方将按照相关协议的约定对公司予以补偿。	2016年12月16日	2016年12月16日-2020年12月31日	已履行完毕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根据公司与交易各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华能能交、南京华能承诺，宁华物产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以当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准）不低于 8,664.60 万元；否则交易对方将按照协议的约定对公司予以补偿。	2016年12月16日	2016年12月16日-2020年12月31日	已履行完毕

	<p>华能能源 交通产业 控股有限 公司</p>	<p>股份限 售承诺</p>	<p>1、本公司本次认购的全部新能泰山股份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如本公司未来与新能泰山签订相关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则本公司本次认购的全部新能泰山股份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届满 36 个月之日和本公司与新能泰山另行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约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中的较晚日前不得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进行回购或赠送的股份除外）。本次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新能泰山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发行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本次认购的全部新能泰山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前述限售期及可转让或上市交易的前提、股份数与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相符，可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认购的全部新能泰山股份发行完成后，由于新能泰山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持的新能泰山股份，亦分别遵守上述承诺。2、自本次认购的全部新能泰山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新能泰山股份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也不由新能泰山回购该等股份。如前述股份由于新能泰山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持的，增持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3、本公司承诺本次认购的新能泰山股份在履行前述锁定承诺后减持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新能泰山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除上述承诺以外，本公司转让持有的新能泰山股份，将遵守股份转让当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p>	<p>2017 年 11 月 09 日</p>	<p>自本次认 购股份发 行完成之 日起届满 42 个月之 日和公司 履行完毕 盈利预测 补偿协议 约定的补 偿义务之 日中的较 晚日。</p>	<p>1、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在《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6）中披露："截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 5.70 元/股。根据华能能交及南京华能出具的承诺函，华能能交及南京华能通过本次重组所分别持有的 11,412.6636 万股、22,391.0769 万股股份的锁定期在前述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自动延长 6 个月。"; 2、正常履行中。</p>
--	--------------------------------------	--------------------	---	-------------------------------------	--	--

	<p>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本公司本次认购的全部新能泰山股份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如本公司未来与新能泰山签订相关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则本公司本次认购的全部新能泰山股份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届满 36 个月之日和本公司与新能泰山另行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约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中的较晚日前不得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进行回购或赠送的股份除外）。本次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新能泰山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发行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本次认购的全部新能泰山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前述限售期及可转让或上市交易的前提、股份数与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相符，可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认购的全部新能泰山股份发行完成后，由于新能泰山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持的新能泰山股份，亦分别遵守上述承诺。2、本公司承诺本次认购的新能泰山股份在履行前述锁定承诺后减持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新能泰山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除上述承诺以外，本公司转让持有的新能泰山股份，将遵守股份转让当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p>	<p>2017年11月09日</p>	<p>自本次认购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届满 42 个月之日和公司履行完毕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义务之日中的较晚日。</p>	<p>1、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在《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6）中披露："截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 5.70 元/股。根据华能能交及南京华能出具的承诺函，华能能交及南京华能通过本次重组所分别持有的 11,412.6636 万股、22,391.0769 万股股份的锁定期在前述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自动延长 6 个月。"; 2、正常履行中。</p>
--	-------------------------	---------------	---	--------------------	---	--

	广东世纪城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1、本公司本次认购的全部新能泰山股份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届满 12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如本公司未来与新能泰山签订相关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则本公司本次认购的全部新能泰山股份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届满 12 个月之日和本公司与新能泰山另行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约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中的较晚日前不得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进行回购或赠送的股份除外）。若前述限售期及可转让或上市交易前提、股份数与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相符，可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认购的全部新能泰山股份发行完成后，由于新能泰山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持的新能泰山股份，亦分别遵守上述承诺。2、本公司承诺本次认购的新能泰山股份在履行前述锁定承诺后减持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新能泰山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除上述承诺以外，本公司转让持有的新能泰山股份，将遵守股份转让当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p>	2017年11月09日	自本次认购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届满 12 个月之日和公司履行完毕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义务之日中的较晚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p>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p>	<p>无</p>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01日	2020年12月31日	51,012.31	38,642.81	不适用	2016年12月19日	巨潮资讯网，2016年12月19日，《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01日	2020年12月31日	1,150.32	-4,537.36	不适用	2016年12月19日	巨潮资讯网，2016年12月19日，《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与交易各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华能能交、南京华能、广东世纪城承诺，宁华世纪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以当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及资金使用费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准）不低于127,428.00万元；华能能交、南京华能承诺，宁华物产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以当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准）不低于8,664.60万元，否则交易对方将按照相关协议的约定对公司予以补偿。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宁华世纪2017-2020年度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为128,523.25万元，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32.12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为128,555.37万元，完成率为100.88%，宁华世纪2017-2020年度已完成业绩承诺指标。

宁华物产2017-2020年度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为8,720.61万元，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310.98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为9,031.60万元，完成率为104.24%，宁华物产2017-2020年度已完成业绩承诺指标。

公司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估机构”）以202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宁华世纪100%股权的股东权益、宁华物产100%股权的股东权益及南京市燕江路201号房产价值进行了资产评估。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的上述各项资产均未发生减值。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预收账款	25,098,199.51	-16,983,875.88	8,114,323.63
合同负债		15,599,881.42	15,599,881.42
其他流动负债		1,383,994.46	1,383,994.46

（二）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汪吉军 崔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	---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应支付内部控制审计报酬17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 负债	诉讼(仲 裁)进展	诉讼(仲 裁)审理结 果及影响	诉讼(仲 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 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华物产”)于2020年7月收到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通中院”)《民事裁定书》和《财产保全情况告知书》。南通炎黄福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就其与宁华物产之间的商品房销售合同纠纷已向南通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南通仲裁委”)申请财产保全,南通仲裁委将保全申请书等材料提交南通中院,由南通中院实施查封与冻结。南通中院对宁华物产名下位于南通市通州区石港镇“炎黄福宇”的商铺及别墅、位于南京市鼓楼区燕江路201号39个车位及7个房产、位于南京市鼓楼区建宁路14号仓库、名下工商银行江苏省南京长江路支行银行账户进行冻结。	24,512.65	否	2021年3月12日,南通仲裁委就案件首次进行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尚未做出裁决。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年07月30日	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收到民事裁定书和财产保全情况告知书的公告》(2020-027);于2020年8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财产保全事项进展公告》(2020-028)。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包括其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销售煤炭	公允市价	按照依法实际中标的价格执行	1,142.1	1.17%	60,000	否	公司(包括其子公司)和华能集团公司(包括其子公司)同意再就每项采购煤炭事项,在本框架协议确定的范围内,再行签订必要的书面合同,并按生效协议中约定的方式支付和/或收取有关价款/费用/利息。	市场价格	2019年03月26日	公告编号:2019-019,公司《关于预计公司与华能集团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巨潮资讯网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包括其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销售电缆、电力配件及相关产品	公允市价	按照依法实际中标的价格执行	8,526.58	9.33%	30,000	否	公司(包括其子公司)和华能集团公司(包括其子公司)同意再就每项采购事项,在本框架协议确定的范围内,再行签订必要的书面合同,并按生效协议中约定的方式支付和/或收取有关价款/费用/利息。	市场价格	2019年03月26日	公告编号:2019-019,公司《关于预计公司与华能集团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巨潮资讯网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包括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采购铜、铝等相关产品	公允市价	当期市场价格	13,225.25	10.59%	50,000	否	公司(包括其子公司)和能源交通公司(包括子公司)约定将根据市场惯例,再就每项采购事项,在本框架协议确定的范围内,再行签订必要的具体书面合同。双方将按具体书面合同中约定的方式向对方支付价款/费用。	当期市场价格	2019年01月31日	公告编号:2019-002,公司《关于预计公司与能源交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巨潮资讯网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包括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化工产品、金属制品、金属材料、冶金炉料等大宗商品	公允市价	当期市场价格	12,543.26	8.62%	310,000	否	公司（包括其子公司）和能源交通公司（包括子公司）约定将根据市场惯例，再就每项销售事项，在本框架协议确定的范围内，再行签订必要的具体书面合同。双方将按具体书面合同中约定的方式向对方支付价款/费用。	当期市场价格	2019 年 01 月 31 日	公告编号：2019-002，公司《关于预计公司与能源交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35,437.19	--	45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符合预计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存、贷款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0年5月21日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议案》。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在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每日存款余额最高限额预计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预计存款利率范围为0.3%-2.75%。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在6亿元的授信额度范围内进行贷款及签发票据等融资业务，预计贷款利率范围为3.69%-4.75%，贷款业务发生的利息支出预计不超过2,600万元人民币。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签发银行承兑汇票，按照不高于市场价格水平支付手续费，预计手续费金额不超过30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向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589,911,338.51元，收到存款利息1,143,391.33元；公司向财务公司借款本金余额为150,000,000.00元，支付借款利息5,939,058.87元，应付利息余额177,833.34元。

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曲阜电缆向财务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103,087,000.00元，支付手续费30,378.09元，截至报告期末余额为103,087,000.00元

该事项详见刊登在2020年4月21日、5月2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向关联方融资

为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经2020年12月7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及子公司向华能云成保理公司申请办理有追索权的保理融资，首期以账面值17,230万元业务往来其他应收款办理保理融资15,000万元，后续将根据项目建设情况及经营实际资金需求办理融资，累计融资余额不超过50,000万元，融资比例不低于80%，融资成本不超过6%，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向云成保理公司借款本金余额为300,000,000.00元，支付借款利息6,148,821.92元，应付利息余额2,124,164.39元。

该事项详见刊登在2020年11月28日、2020年12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除上述外其他关联交易，详见财务附注中关联交易部分。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2020年04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华能云成保理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的关联交易公告（更新后）	2020年11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1日	50,000	2020年05月22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半年	是	
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	2020年04	50,000	2020年10月26	15,000	连带责任保	一年	否	否

司	月 21 日		日		证			
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	2020 年 04 月 21 日	50,000	2020 年 12 月 08 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29 日	30,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十五年	否	否
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2020 年 04 月 21 日	120,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7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4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0,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7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0,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7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按照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以及职工权益的方针，主动投入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1) 规范运作，保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公司持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按照内控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让广大股东享有平等的信息知情权，使公司股东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对外投资等相关信息。2020年，公司高质量地完成了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编制工作，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获取有关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经营成果、业务创新和战略发展等

重要事项的信息。

公司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力求公司财务稳健及资产、资金安全，兼顾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资产质量良好、银行资信等级优良，在经营决策中，积极保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2020年度，公司及时支付各类到期贷款本息，未发生拖欠利息或逾期还款等违约事件。

(2) 以人为本，保护员工权益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以人为本、关爱职工、构建和谐企业，公司在加快发展的同时，重视维护职工群众合法权益，促进企业与职工和谐发展。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健康安全，各企业均建立了员工健康安全保障机制。

公司建立和完善包括薪酬体系、绩效考核体系等在内的用人制度，充分调动广大职工的积极性，保障职工依法享有劳动权利和履行劳动义务。

(3) 投入环保，注重可持续发展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始终坚持环境优先、综合利用、清洁低碳、持续发展的企业环境管理理念，严格执行国家环境政策、法律、法规，以降低能源资源消耗，减少污染排放为目标，重视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机制建设。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精准扶贫”号召，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发扬团结互助、扶贫济困的关爱精神，通过“以购代捐”“以买代帮”等方式购买贫困地区产品总计81.2万元。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所属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深入贯彻绿色发展观，把绿色理念贯穿到产品全生命周期中，积极推广绿色建筑，开展绿色施工，倡导绿色生活方式，努力把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落到实处。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完成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殷家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2020年5月21日召开2019年年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吴永钢先生、温立先生、张彤先生、石林丛女士、王苏先生、尚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刘朝安先生、温素彬先生、程德俊先生、张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累积投票制选举谭泽平先生、周拥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2020年

8月20日，公司董事王苏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职务；2020年9月9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李晓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为确保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正常开展，2020年5月21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聘任张彤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尚涛先生、管健先生、任宝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昭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6月3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批准，聘任郭瑞恒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0月13日，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批准，聘任钱德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2020年11月4日，公司副总经理管健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报告期内，启用新的公司网址和投资者关系邮箱。

2020年6月3日，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正式启用新的公司网址（<http://www.xntsgs.com>）和投资者关系邮箱（IR@xntsgs.com），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网址和投资者关系邮箱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3、报告期后重要事项。

2021年3月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尚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信。因工作变动，尚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尚涛先生辞职后，仍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2021年3月1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批准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总经理张彤先生提名，聘任孙黎明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杨汉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详见本报告前面有关部分，除此之外，无其他重要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26,191,712	33.05%	0	0	0	-750	-750	426,190,962	33.0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338,037,405	26.21%	0	0	0	0	0	338,037,405	26.21%
3、其他内资持股	88,154,307	6.84%	0	0	0	-750	-750	88,153,557	6.8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88,153,557	6.84%	0	0	0	0	0	88,153,557	6.84%
境内自然人持股	750	0.00%	0	0	0	-750	-75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63,459,250	66.95%	0	0	0	750	750	863,460,000	66.95%
1、人民币普通股	863,459,250	66.95%	0	0	0	750	750	863,460,000	66.9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289,650,962	100.00%	0	0	0	0	0	1,289,650,962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原监事陈洪东先生于2018年5月15日辞去监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有关规定，在其任职时确定的任期内（任期届满期限为2020年5月21日）及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25%。

本报告期初，陈洪东先生持有本公司限售股750股，股份余额不足一千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要求，其持有的股份本年度全部为可转让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包括：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不超过人民币5.2元/股（含）；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其中，本次回购股份的10%-20%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80%-90%拟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公司于2019年3月6日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本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回购股份1,960,100股，支付金额9,532,413.97元（含交易费用）。截至2020年2月27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已届满，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3,119,391股，占公司总股本2.568%；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5.1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6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62,601,373.16元（含交易费用）。详见刊登在2020年2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期限届满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洪东	750	750	0	0	无	2020年1月2日
合计	750	75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4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26%	300,007,395	0	114,126,636	185,880,759		0
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36%	223,910,769	0	223,910,769	0		0
广东世纪城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4%	88,153,557	0	88,153,557	0		0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	其他	2.57%	33,119,391	1,960,100	0	33,119,391		0

账户								
张秀东	境内自然人	0.77%	9,921,001	0	0	9,921,001		0
孙春莲	境内自然人	0.48%	6,210,201	-1,742,500	0	6,210,201		0
程华九	境内自然人	0.41%	5,275,600	—	0	5,275,600		0
周冠雄	境内自然人	0.30%	3,843,100	304,200	0	3,843,100		0
杨李丽	境内自然人	0.29%	3,678,900	—	0	3,678,900		0
黄铜	境内自然人	0.27%	3,440,900	—	0	3,440,9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二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185,880,759	人民币普通股	185,880,759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3,119,391	人民币普通股	33,119,391					
张秀东	9,921,001	人民币普通股	9,921,001					
孙春莲	6,210,201	人民币普通股	6,210,201					
程华九	5,275,6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5,600					
周冠雄	3,843,100	人民币普通股	3,843,100					
杨李丽	3,678,900	人民币普通股	3,678,900					
黄铜	3,440,900	人民币普通股	3,440,900					
宗序梅	3,352,785	人民币普通股	3,352,785					
北京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44,601	人民币普通股	3,244,60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公司第一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报告期末，股东黄铜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3,257,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5%。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吴永钢	2002年11月11日	91110000710930464P	销售化工产品；煤炭批发经营；煤矿、道路、港口、航运等能源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及管理；国际招投标代理；国内招标代理；进出口业务；实业项目的投资及管理；资产受托管理；经济信息和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销售金属材料、金属制品、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矿产品、燃料油；计算机网络及电子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出租办公用房、商业用房；货物运输代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化工产品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舒印彪	1989年03月31日	9111000010001002XD	组织电力（煤电、气电、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核电、生物质能发电等）、热、冷、汽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经营、输送和销售；组织煤炭、煤层气、页岩气、水资源的开发、投资、经营、输送和销售；信息、交通运输、节能环保、配售电、煤化工和综合智慧能源等相关产业、产品的开发、投资和销售；电力及相关产业技术的科研开发、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转让、工程建设、运行、维护、工程监理以及业务范围内设备的成套、配套、监造、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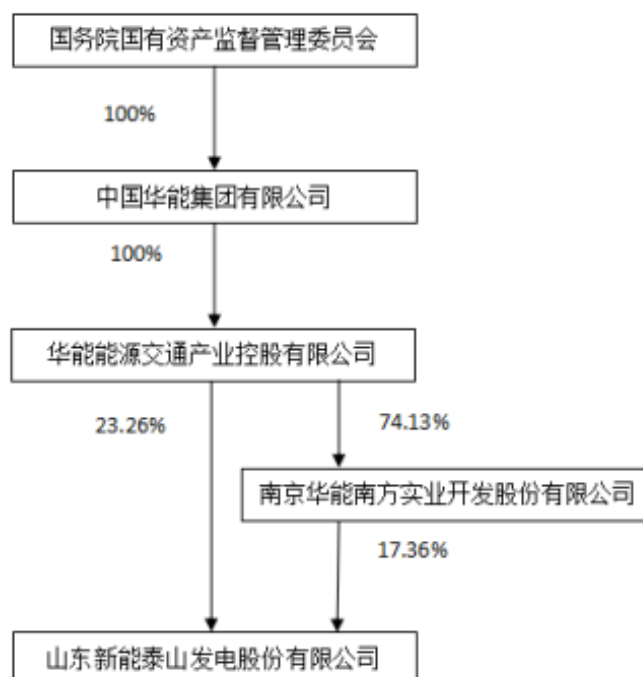
				行、检修和销售；国内外物流贸易、招投标代理、对外工程承包；业务范围内相关的资产管理、物业管理；业务范围内的境内外投资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直接和间接持有华能国际（600011，00902.HK）45.58%的股份； 2、间接持有内蒙华电（600863）59.06%的股份； 3、直接持有华能水电（600025）50.40%的股份； 4、间接持有长城证券（002939）46.38%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吴永钢	1997 年 03 月 21 日	10000 万元	煤炭批发；危险化学品经营（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煤制品批发；煤炭筛分、加工及配煤服务；仓储服务；货物装卸；物业管理；货物运输代理；金属材料、金属制品、水暖器材、五金交电、电器仪表、建筑材料、钢铁炉料、化工产品、机电设备及产品、电子产品、文具、劳保用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自有场地租赁；燃料油销售；钢材加工；金属制品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数（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吴永钢	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17年05月24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温立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8	2018年05月15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张彤	董事、 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8年04月20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石林丛	董事	现任	女	49	2018年05月15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李晓	董事	现任	男	43	2020年09月09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尚涛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8年04月20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刘朝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5	2018年05月15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温素彬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20年05月21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程德俊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20年05月21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张骁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20年05月21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谭泽平	监事会 主席	现任	男	57	2018年05月15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周拥军	监事	现任	男	42	2018年05月15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殷家宁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7	2019年02月18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杨汉彦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21年03月11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孙黎明	常务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21年03月11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任宝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9年01月30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郭瑞恒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20年06月03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钱德福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20年10月13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刘昭营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7	2017年05月24日	2023年05月20日	0	0	0	0	0
王 苏	董事	离任	男	58	2018年05月15日	2020年08月20日	0	0	0	0	0
李玉明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8	2017年05月24日	2020年05月20日	0	0	0	0	0
刘庆林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8	2017年05月24日	2020年05月20日	0	0	0	0	0
王凤荣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52	2017年05月24日	2020年05月20日	0	0	0	0	0
管 健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5	2018年04月20日	2020年11月04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玉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5月21日	
刘庆林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5月21日	
王凤荣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5月21日	
温素彬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年05月21日	
程德俊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年05月21日	
张 晓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年05月21日	
郭瑞恒	副总经理	聘任	2020年06月03日	
王 苏	董事	离任	2020年08月20日	工作变动
李 晓	董事	被选举	2020年09月09日	
钱德福	副总经理	聘任	2020年10月13日	
管 健	副总经理	解聘	2020年11月04日	工作变动
杨汉彦	副总经理	聘任	2021年03月11日	
孙黎明	常务副总经理	聘任	2021年03月11日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吴永钢，男，1965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南京市生产资料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南京市金属材料总公司总经理兼钢材市场总经理，南京黑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南京金属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南京物资实业集团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党组书记、副总经理，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长。

温立，男，1963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南京市物资局（物资集团）计划处科员、副主任科员，南京物资实业集团总公司计划业务部、配送分公司副处长、副经理，南京物资集团总公司进出口公司经理，南京黑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本公司副董事长。

张彤，男，1970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华能内蒙古发电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证券部和内蒙华电董事会秘书授权代表，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党委委员，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证券与股权管理部副经理、经理。现任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石林丛，女，1972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曾任河北省怀来县交通局科员、劳动人事股股长、团总支书记，河北华能京张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经理部副经理、经理、团委书记、妇委会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党委委员、副总经济师、总经济师、工会主席，北京华源瑞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现任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本公司董事。

李晓，男，1978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专责，中国华能集团公司资本运营与股权管理部资产一处主管、资产评估管理处副处长、资本市场管理处处长，现任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主任，本公司董事。

尚涛，男，1977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新泰市高佐煤矿技术科井下技术员，泰安鲁能泰山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技术员，山东鲁能泰山西周矿业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主管、主任，山东鲁能泰山西周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山东新能泰山西周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党委书记，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

刘朝安，男，汉族，1956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全国勘察设计行业优秀企业家，全国电力行业优秀企业家，电力勘测设计大师，第二批全国电力勘测设计行业资深专家，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国家注册咨询工程师，国际项目经理（A级），英国皇家建

造师资深会员（CIOB），英国皇家测量师资深会员（RICS）。

刘朝安先生历任北京电力设计院勘测室组长、华北电力设计院勘测处科长、副处长、院长助理，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国电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技术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北京国电华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技术专家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技术专家委员会主任委员。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主要兼职：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电机工程学会电力土建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原常务理事，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原常务理事，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协会原常务理事，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原常务理事，中国国际商会原理事，北京市工程咨询协会第四届理事会原副会长，京电机工程学会原副理事长。

温素彬，男，汉族，1971年出生，管理学博士、会计学博士后，现任南京审计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全国会计名家工程入选者，全国会计领军人才，财政部管理会计咨询专家，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管理会计百人专家，江苏省会计学会总会计师分会副会长，江苏省会计学会管理会计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财务管理专业委员会委员，工业和信息通信业管理会计推广应用联盟副秘书长，江苏管理会计研究中心主任。研究方向为财务管理与智能财务、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智能管理会计、投融资决策与可持续金融等。

程德俊，男，汉族，1976年出生，企业管理博士学位，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人力资源管理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江苏企业人才发展研究基地执行主任，美国康奈尔大学工业与劳动关系学院访问学者（2008.09-2009.08），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高级研究院驻院学者（2011.09—2012.08）。现为美国管理学学会会员，中国管理研究国际学会会员，《南开管理评论》、《管理学报》、《南方经济》等杂志匿名审稿人。曾在《管理世界》、《中国工业经济》、《南开管理评论》等权威期刊上发表五十余篇论文。担任江苏省委组织部、人社厅和多家企业的特聘专家和顾问。主要从事人力资源管理、组织理论、谈判与冲突、社会资本和组织学习等领域的研究和教学工作。目前正主持和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和重点项目各一项。

张骁，男，汉族，1978年出生，管理学博士，清华大学博士后，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首席专家，江苏省“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江苏省“333高层次人才”中青年学术带头人，江苏省企业国际化专家库成员，“中经智库”委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通讯评议专家。曾荣获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等奖项。所从事的研究领域主要涉及国际化战略、创业管理、组织行为、知识管理。

2、监事

谭泽平，男，1964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黑龙江华能发电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山东华能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中国华能集团公司财务部稽核处副处长，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证券与股权部经理、副总会计师。现任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周拥军，男，1979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山东鲁能泰山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职员，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主管、政工部组织干事、党建部副经理、纪检监察与审计部负责人、纪检监察与审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现任本公司监事、纪律检查与审计部主任。

殷家宁，男，1984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河北华能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经理工作部职员，河北华能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法律事务办公室负责人，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负责人、企业管理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运营管理中心主任。

3、高级管理人员

张彤先生：详见董事简历。

杨汉彦，男，1970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北京军区某连战士、副班长，石家庄陆军学院一大队六中队学员，北京军区52997部队警勤排排长，北京军区52804部队勤务队排长、修理所车修分队副队长兼技术员，北京军区66427部队勤务连连长、保管队副队长、保管队队长、业务处助理工程师、业务处工程师，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主管、监察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纪检监察部经理、纪律检查部主任。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孙黎明，男，1978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山东鲁能泰山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文秘、企业规划部主管，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副经理、行政部经理，华能泰山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期间挂职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

任宝玺，男，196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曾任山东电力集团公司财务部机关财务科副科长，山东电力集团公司机关工作部机关财务科科长，山西鲁晋王曲发电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北京鲁能煤业、煤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考核与审计部副总经理，山东鲁能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鲁能集团公司财务部撤并清欠工作小组组长，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党委委员，华能泰山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郭瑞恒，男，1970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内蒙古第二电力建设工程公司第三分公司经营管理部副部长，内蒙古风电公司财务部主管，金桥热电厂财务部主管，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管理部股权处副处长、处长，高头窑煤矿筹备处总会计师，南京港龙潭天辰码头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期间挂职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证券与股权管理部副主任，主持工作）。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钱德福，男，1967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注册规划师。曾任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土规划环保建设局副局长，南京江宁区规划局副局长，连云港市规划局党组书记、副局长，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党工委副书记，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管理局局长、规划建设局局长、国土规建环保局常务副局长、国土规建局局长兼环境保护局局长，华夏幸福规划中心高级顾问，林同棧国际（中国）工程咨询公司新型城镇化建设中心主任、技术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昭营，男，197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山东电缆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外贸处内勤、北京办事处项目经理，鲁能泰山电缆电器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副主任，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规划部副经理、经理、证券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济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永钢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党委书记	2018年04月19日		是
谭泽平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8年04月19日		是
张彤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21年01月01日		是
石林丛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部主任	2017年11月13日		是
李晓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与资产管理部主任	2020年05月01日		是
温立	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2019年12月01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须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是否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并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董事、监事报酬确定依据：在公司工作且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的报酬，按岗位价值确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及个人绩效确定。

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年初根据公司确定的年度目标，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综合指标及管理职责。年终，根据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公司三项制度改革总体方案》，按照方案中明确的考核方式进行绩效清算，确定绩效考核结果。在公司工作且领取报酬的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岗位价值确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及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按月支付，年度清算。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永钢	董事长	男	56	现任		是
温立	副董事长	男	58	现任		是
张彤	董事、总经理	男	51	现任	135.17	否
石林丛	董事	女	49	现任		是
李晓	董事	男	43	现任		是

尚涛	董事	男	44	现任	90.85	否
刘朝安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8	否
温素彬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4.9	否
程德俊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4.9	否
张骁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4.9	否
谭泽平	监事会主席	男	57	现任		是
周拥军	监事	男	42	现任	55.57	否
殷家宁	职工监事	男	37	现任	63.18	否
任宝玺	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94.62	否
郭瑞恒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54.41	否
钱德福	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42.22	否
刘昭营	董事会秘书	男	47	现任	70.4	否
王苏	董事	男	58	离任		是
李玉明	独立董事	男	58	离任	3.1	否
刘庆林	独立董事	男	58	离任	3.1	否
王凤荣	独立董事	女	52	离任	3.1	否
管健	副总经理	男	55	离任	78.85	否
合计	--	--	--	--	717.2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2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8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8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56
销售人员	93
技术人员	297

财务人员	19
行政人员	108
其他人员及公司需承担费用的内部退养职工	11
合计	88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46
大学本科	153
大学专科	161
中专及以下	524
合计	884

2、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以岗位工资、绩效考核为主要形式的工资制度。根据各岗位的性质、工作重要性、工作责任以及工作难易程度等，将各岗位对应相应的工资岗级，以岗定薪。绩效考核工资根据各部门各岗位工作完成情况的绩效考核情况确定。

对于市场化引进的高级管理人员按《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谈判工资制管理办法（试行）》实行谈判工资制进行管理。

3、培训计划

本着按需、因材施教的原则，以实施人才强企战略为目标，以岗位培训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为重点，紧紧围绕公司中心任务，多形式、全方位开展职工教育培训工作，鼓励职工岗位成才、自学成才，不断提高职业水准和业务技能，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快速发展服务。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自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规则》等基本管理制度，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和体系，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责权分明、各司其职、科学决策、协调运营，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和治理水平，完成了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修订了《公司章程》，制定了《经理层绩效管理规定》，对公司存货资产转让、关联交易等涉及公司经营的重大事项进行反复研究，科学决策。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对待所有股东，不存在侵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按照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了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的“五分开”。1、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对控股股东不存在依赖关系。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单位领取报酬。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体系、辅助生产体系和配套设施，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均由本公司独立拥有。4、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职能部门等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设有独立的银行帐户，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7.56%	2020 年 05 月 21 日	2020 年 05 月 22 日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020)。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7.71%	2020 年 09 月 09 日	2020 年 09 月 10 日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034)。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47%	2020 年 12 月 07 日	2020 年 12 月 08 日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04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朝安	7	2	5	0	0	否	3
温素彬	6	2	4	0	0	否	3
程德俊	6	2	4	0	0	否	3
张骁	6	2	4	0	0	否	3
李玉明 (离任)	1	0	1	0	0	否	0
刘庆林 (离任)	1	0	1	0	0	否	0
王凤荣 (离任)	1	0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无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与会委员认真总结了公司2019年主要工作，分析了当前公司面临的经济形势，结合公司实际，进一步讨论了公司今后的发展战略。

公司作为华能集团整合物流业务的上市平台，将向集团现代服务业中大宗商品供应链服务板块上市公司转型发展，发展重点是大宗商品供应链集成服务项目，产业园运营及物业资产管理等将作为公司发展的补充，择优发展。

与会委员认为，上述战略方向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需按照股东大会工作会议部署，以深化改革为契机，按照市场化改革要求，以利润为导向，以业绩为指标，以发展工作重心，以强化管理为手段，以资本运作为依托，狠抓经营，注重细节，振奋精神、锐意进取，全力做好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全力开辟公司改革发展新征程，为“十四五”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继续深挖现有产业潜力，始终坚持利当前、惠长远的举措精神，用更前瞻的思维、更开阔的视野、更清晰的思路，着眼全局，占领先机，真正把机遇转化为发展动力和发展优势。加大对国家政策研究力度，充分利用上市公司融资多样化的优势，积极做好资本运营和资产整合，不断发展壮大公司实力。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对年报审计以及与年审会计师沟通情况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部分财务报表附注资料，认为公司编制的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相关数据基本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并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2019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再次审阅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持续细致地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对财务报告相关的问题交流了意见，并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进行了充分审议，认为经审计的公司2019年度财务

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出具的审计意见无异议，一致同意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2019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无异议，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 审议讨论了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并同意按照该工作计划的安排实施审计工作。

(3)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鉴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与会委员讨论了新能泰山公司2019年度绩效考核清算情况，同意将2019年度绩效考核清算情况提交董事会审议；与会委员同时对公司2019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

(2) 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3日召开，与会委员讨论了公司拟任副总经理的薪酬标准，并审议了公司制定的《经理层绩效管理規定》，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1)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与会委员对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履历资料等进行了审核，认为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5月21日召开，与会委员对公司拟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业绩等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被提名人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非失信被执行人。经征求被提名人同意，同意将提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3)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6月2日召开，与会委员对公司拟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业绩等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被提名人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非失信被执行人。经征求被提名人同意，建议提名郭瑞恒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4)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21日召开，与会委员对公司拟提名的董

事候选人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业绩等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被提名人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非失信被执行人。经征求被提名人同意，建议提名李晓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3日召开，与会委员对公司拟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业绩等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被提名人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非失信被执行人。经征求被提名人同意，建议提名钱德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年初，根据公司确定的年度目标，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综合指标及管理职责。年终，根据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公司三项制度改革总体方案》，按照方案中明确的考核方式进行绩效清算，确定绩效考核结果。在公司工作且领取报酬的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岗位价值确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及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公司将按照市场化原则不断完善考评及激励机制，使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收入与管理水平、经营业绩紧紧挂钩，以充分调动和激发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力。公司目前尚未实行股权激励制度。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年04月1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p> <p>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p> <p>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p> <p>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 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纪律检查与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2)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p>①公司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②公司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3) 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 公司存在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p> <p>①违反法律、法规较严重;</p> <p>②除政策性亏损原因外, 企业连年亏损, 持续经营受到挑战;</p> <p>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④并购重组失败, 或新扩充下属单位经营难以为继;</p> <p>⑤子公司缺乏内部控制建设, 管理散乱;</p> <p>⑥管理层人员纷纷离开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p> <p>⑦被媒体频频曝光负面新闻;</p> <p>⑧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2) 如果发现的缺陷符合以下任何一条, 应当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p> <p>①公司因管理失误发生依据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财产损失, 控制活动未能防范该失误;</p> <p>②财产损失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性水平, 但从性质上看, 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p> <p>(3) 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当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当潜在错报金额小于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但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则认定为重要缺陷; 当潜在错报金额小于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时, 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新能泰山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1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0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1]789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汪吉军、崔憺

审计报告正文

天职业字[2021]7890号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泰山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能泰山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能泰山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事项一：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收入确认	
2020 年度房地产开发项目的销售收入 173,530.92 万元，占本期公司营业收入的 45.04%，销售成本 100,055.97 万元，	我们针对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收入的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对房地产开发项目销售与收款业务流程内部控制进行了解，

<p>占本期营业成本的 33.16%。其中销售地块确认营业收入 164,541.44 万元,确认营业成本 96,913.62 万元。相关会计政策及收入确认情况分别参见本节“五、29 收入”、“七、3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考虑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收入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且收入确认时点涉及重大判断及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可能存在潜在的错报,因此我们将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测试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p> <p>2、通过对管理层访谈了解收入确认政策,检查房地产销售合同条款,以分析评价公司实际执行的有关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要求。</p> <p>3、检查本期确认收入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已达到交付条件的支持性证据,评估房地产开发项目收入确认是否正确。</p> <p>4、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房地产开发项目收入的支持性证据,评估房地产开发项目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p> <p>5、对本期房地产开发项目确认的收入平均售价与从公开信息获取的平均售价相比较。</p> <p>6、检查公司公开挂牌销售地块相关审批程序,复核估值报告中的估值范围、估值假设、估值方法和估值结论,评估金额的准确性。</p> <p>7、核查交易对手背景、获取销售地块交易合同以及交割资料,评估收入确认时点,并向交易对手执行函证程序以及进行现场走访程序。</p> <p>8、检查银行回款记录、登录税务局网站核查相关税款缴纳情况。</p>
<p>事项二：商誉的减值</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企业商誉账面原值为 48,581,348.91 元,已计提减值准备 47,429,788.69 元。</p> <p>减值测试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基础,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p> <p>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管理层须至少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在进行减值测试时,需预测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并合理确定恰当的折现率等,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同时考虑商誉对于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商誉的减值的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了解和测试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p> <p>2、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及其是否一贯应用。</p> <p>3、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利用其估值专家工作的适当性。</p> <p>4、评价由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p> <p>5、复核了估值报告中的估值范围、估值假设、估值方法和估值结论,审慎评价了管理层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及结果的合理性,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好的任何迹象。在复核估值报告时,我们关注以下内容:(1)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与公司的历史收入增长率以及行业历史数据进行比较;(2)评估后续预测期增长率合理性;(3)通过对比上一年度的预测和本年度的业绩进行追溯性审核,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等。</p> <p>6、结合地域因素,考虑市场无风险利率及资产负债率,通过重新计算资产组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评估管理层采用的折现率的合理性。</p> <p>7、检查相关披露是否恰当。</p>

四、其他信息

新能泰山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能泰山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能泰山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能泰山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新能泰山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能泰山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新能泰山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汪吉军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慜

二〇二一年四月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4,565,159.27	329,508,071.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187,216.73	14,555,981.94
应收账款	1,791,082,869.63	774,680,760.77
应收款项融资	16,747,666.77	41,477,855.56
预付款项	11,423,808.66	24,607,332.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552,006.21	34,790,981.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45,110,334.26	2,892,806,357.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556,976.69	3,651,118.24
流动资产合计	4,804,226,038.22	4,116,078,459.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906,417.56	53,891,045.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536,821.91	10,199,575.80
投资性房地产	300,531,147.64	338,165,776.56
固定资产	70,877,960.60	76,282,141.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098,740.25	7,432,320.54
开发支出		
商誉	1,151,560.22	1,151,560.22
长期待摊费用	19,793,128.34	22,113,922.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4,600.40	1,786,721.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1,710,376.92	511,023,064.84
资产总计	5,285,936,415.14	4,627,101,523.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3,141,814.33	963,159,254.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3,087,000.00	143,159,000.00
应付账款	334,959,385.45	339,740,600.66
预收款项	6,870,206.28	25,098,199.51
合同负债	13,507,899.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425,622.92	3,689,051.20
应交税费	401,042,103.49	113,886,147.02
其他应付款	30,650,425.59	28,110,599.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176,113.25	74,703,441.30
其他流动负债	6,493,797.56	
流动负债合计	2,050,354,368.60	1,691,546,293.2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40,000,000.00	31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5,338,837.26	19,340,693.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96,413.17	944,432.0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63,306.12	2,635,566.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8,398,556.55	332,920,692.82
负债合计	2,408,752,925.15	2,024,466,986.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89,650,962.00	1,289,650,9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5,709,641.74	685,709,641.74
减：库存股	162,601,373.16	153,068,959.1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7,894,187.20	144,095,736.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21,497,631.43	546,399,408.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82,151,049.21	2,512,786,789.73
少数股东权益	95,032,440.78	89,847,748.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77,183,489.99	2,602,634,537.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85,936,415.14	4,627,101,523.96

法定代表人：吴永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太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6,073,163.45	183,165,149.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00,000.00	
应收账款	189,846,825.81	48,490,437.33
应收款项融资	900,000.00	
预付款项	4,907,538.77	18,642,980.95
其他应收款	401,614,591.70	401,417,004.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00,877,144.46	400,877,144.46
存货	7,022,814.94	13,233,080.0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22,809,320.52	880,302,696.58
流动资产合计	1,837,674,255.19	1,545,251,348.3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77,614,819.56	1,471,599,447.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536,821.91	10,199,575.80
投资性房地产	158,122,534.00	163,806,352.92
固定资产	2,640,941.80	1,613,706.4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22,076.30	363,671.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9,337,193.57	1,647,582,754.35
资产总计	3,497,011,448.76	3,192,834,102.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5,793,295.77	717,075,346.9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4,847.72	4,352,736.49
预收款项	1,479,187.7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57,956.58	447,688.27
应交税费	4,759,355.99	2,996,067.60
其他应付款	1,997,535.08	1,034,657.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08,498,400.83	175,606,486.83

流动负债合计	1,153,730,579.67	901,512,983.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53,730,579.67	901,512,983.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89,650,962.00	1,289,650,9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35,319,919.40	1,035,319,919.40
减：库存股	162,601,373.16	153,068,959.1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6,725,307.33	142,926,856.94
未分配利润	34,186,053.52	-23,507,660.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43,280,869.09	2,291,321,118.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97,011,448.76	3,192,834,102.6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853,086,549.20	3,580,387,753.04
其中：营业收入	3,853,086,549.20	3,580,387,753.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25,557,939.86	2,857,561,650.70
其中：营业成本	3,017,173,213.08	2,573,462,530.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5,613,404.79	88,219,518.42
销售费用	67,560,875.59	74,411,322.91
管理费用	93,002,201.51	80,499,984.0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2,208,244.89	40,968,294.63
其中：利息费用	63,105,073.18	41,759,829.09
利息收入	4,028,685.24	4,767,962.43
加：其他收益	708,510.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6,508,530.52	3,890,861.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6,015,371.71	3,654,686.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166,123.56	2,061,538.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47,429,788.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4,911,773.54	681,348,712.93
加: 营业外收入	2,496,555.92	276,386.09
减: 营业外支出	6,256,616.33	153,250.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1,151,713.13	681,471,848.22
减: 所得税费用	147,070,347.02	191,647,974.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4,081,366.11	489,823,873.9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4,081,366.11	489,823,873.9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8,896,673.45	486,174,885.83
2.少数股东损益	5,184,692.66	3,648,988.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4,081,366.11	489,823,873.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8,896,673.45	486,174,885.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84,692.66	3,648,988.0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19	0.389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19	0.389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吴永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太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54,330,615.28	818,781,446.08
减：营业成本	1,446,048,347.63	808,578,822.53
税金及附加	2,576,139.30	1,603,057.78
销售费用	880,948.73	570,447.32
管理费用	55,338,241.86	35,043,702.3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201,627.17	10,285,120.29
其中：利息费用	47,612,339.51	23,165,136.12
利息收入	42,452,240.23	12,999,456.70
加：其他收益	94,628.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788,125.42	414,617,634.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15,371.71	3,654,686.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168,064.29	377,317,930.10
加：营业外收入	324,1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492,164.29	377,317,930.1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492,164.29	377,317,930.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492,164.29	377,317,930.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492,164.29	377,317,930.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28,112,845.38	2,593,329,552.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232,942.00	94,069,43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8,345,787.38	2,687,398,988.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70,231,310.38	2,309,982,773.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623,557.57	115,056,750.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538,765.31	382,989,552.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999,690.23	155,633,98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1,393,323.49	2,963,663,05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952,463.89	-276,264,070.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912.70	36,598.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912.70	36,598.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21,386.74	10,092,301.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21,386.74	10,092,301.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65,474.04	-10,055,702.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79,670,428.78	1,831,6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9,670,428.78	1,834,1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1,290,428.78	1,87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180,296.11	74,719,185.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7,481.05	156,405,363.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1,838,205.94	2,107,624,549.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32,222.84	-273,504,549.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3,319,212.69	-559,824,323.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725,851.93	835,550,175.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9,045,064.62	275,725,851.9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6,912,154.29	879,991,809.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02,522.92	116,271,127.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5,614,677.21	996,262,936.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94,230,905.19	952,869,812.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399,370.59	20,804,148.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56,177.58	3,354,821.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88,675.85	114,092,03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2,975,129.21	1,091,120,82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360,452.00	-94,857,884.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0	36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12,887.02	10,533,401.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376,242.30	109,788,330.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089,129.32	483,321,731.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6,869.63	355,852.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3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300,000.00	85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766,869.63	1,202,855,852.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22,259.69	-719,534,121.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5,000,000.00	866,1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3,000,000.00	17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8,000,000.00	1,041,1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6,120,000.00	5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190,548.07	21,606,927.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743,245.41	153,700,945.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9,053,793.48	725,307,872.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946,206.52	315,812,127.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908,014.21	-498,579,877.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165,149.24	681,745,026.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073,163.45	183,165,149.2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9,650,962.00				685,709,641.74	153,068,959.19			144,095,736.81		546,399,408.37		2,512,786,789.73	89,847,748.12	2,602,634,537.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9,650,962.00				685,709,641.74	153,068,959.19			144,095,736.81		546,399,408.37		2,512,786,789.73	89,847,748.12	2,602,634,537.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32,413.97			3,798,450.39		275,098,223.06		269,364,259.48	5,184,692.66	274,548,952.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8,896,673.45		278,896,673.45	5,184,692.66	284,081,366.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532,413.97							-9,532,413.97		-9,532,413.9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532,413.97								-9,532,413.97			-9,532,413.97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9,650,962.00			685,709,641.74	162,601,373.16			147,894,187.20	821,497,631.43	2,782,151,049.21	95,032,440.78	2,877,183,489.9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9,650,962.00				685,709,641.74			144,095,736.81		60,224,522.54		2,179,680,863.09	86,198,760.05	2,265,879,623.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9,650,962.00				685,709,641.74			144,095,736.81		60,224,522.54		2,179,680,863.09	86,198,760.05	2,265,879,623.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3,068,959.19				486,174,885.83		333,105,926.64	3,648,988.07	336,754,914.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6,174,885.83		486,174,885.83	3,648,988.07	489,823,873.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3,068,959.19						-153,068,959.19		-153,068,959.1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3,068,959.19							-153,068,959.19		-153,068,959.1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9,650,962.00			685,709,641.74	153,068,959.19			144,095,736.81	546,399,408.37	2,512,786,789.73	89,847,748.12	2,602,634,537.8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9,650,962.00				1,035,319,919.40	153,068,959.19			142,926,856.94	-23,507,660.38		2,291,321,118.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9,650,962.00				1,035,319,919.40	153,068,959.19			142,926,856.94	-23,507,660.38		2,291,321,118.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32,413.97			3,798,450.39	57,693,713.90		51,959,750.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492,164.29		61,492,164.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532,413.97						-9,532,413.9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532,413.97						-9,532,413.97
（三）利润分配									3,798,450.39	-3,798,450.39		
1. 提取盈余公积									3,798,450.39	-3,798,450.3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9,650,962.00				1,035,319,919.40	162,601,373.16			146,725,307.33	34,186,053.52		2,343,280,869.0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9,650,962.00				1,035,319,919.40				142,926,856.94	-400,825,590.48		2,067,072,147.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9,650,962.00				1,035,319,919.40				142,926,856.94	-400,825,590.48		2,067,072,147.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3,068,959.19				377,317,930.10		224,248,970.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7,317,930.10		377,317,930.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3,068,959.19						-153,068,959.1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3,068,959.19						-153,068,959.19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9,650,962.00				1,035,319,919.40	153,068,959.19			142,926,856.94	-23,507,660.38		2,291,321,118.7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1994年，企业注册地：泰安市普照寺路5号；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289,650,962.00元；法定代表人：吴永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2671842400。

(二)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主要经营范围：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产业园建设、运营、管理；物业及不动产运营管理；售电；电力、热力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电线电缆、电子产品、电器机械及器材、橡皮及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输变电设备销售；金属材料压延加工；高速公路护栏、铁塔、型材的生产、销售、安装；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销售化工产品；煤炭批发经营；销售金属材料、金属制品、建筑材料、冶金炉料、机械设备、矿产品、燃料油（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运输代理；光纤预制棒、光导纤维及光缆的研发、制造、销售；集团系统企业培训；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装卸搬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供应链管理服务；水泥制品销售；酒店管理；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分公司为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本公司设子公司3家，其中全资2家，包括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1家，包括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年度财务报表已于2021年4月9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五) 营业期限有限的公司，还应当披露有关其经营期限的信息。

本公司营业期限自1994年3月28日至无固定期限。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

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本节“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0、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1、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并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1.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本公司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

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减值比例：

应收款项逾期天数	预计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0.00
1-2年	20.00
2-3年	50.00
3-4年	100.00
4-5年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2、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采取个别认定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5、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6、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7、长期应收款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租赁应收款的减值，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

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 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 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 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 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应全额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 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但不丧失控制权时, 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

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3%-5%	2.375% -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3%-5%	4.75% - 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2	3%-5%	7.92% - 16.1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5%	9.50% - 32.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

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
-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3、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权及计算机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商标权	50
土地使用权	50
计算机软件	2-10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4、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

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6、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27、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8、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4)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5)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6)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7)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8)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房产销售收入确认：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2) 物业出租收入确认：在对外出租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3)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在提供劳务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4) 供应链业务收入：根据合同要求，公司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在客户验收合格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确认收入。

(5) 电缆收入确认：根据合同要求，公司将电缆送达指定地点后，客户验收合格并在发货单回执联签字确认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后确认收入；客户直接在公司提货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后，公司确认收入。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3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2、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3、回购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奖励职工或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原因收购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变更依据：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的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通知》要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变更内容：（1）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3）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账款	25,098,199.51	-16,983,875.88	8,114,323.63
合同负债		15,599,881.42	15,599,881.42
其他流动负债		1,383,994.46	1,383,994.46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9,508,071.25	329,508,071.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555,981.94	14,555,981.94	
应收账款	774,680,760.77	774,680,760.77	
应收款项融资	41,477,855.56	41,477,855.56	
预付款项	24,607,332.99	24,607,332.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4,790,981.09	34,790,981.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92,806,357.28	2,892,806,357.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51,118.24	3,651,118.24	
流动资产合计	4,116,078,459.12	4,116,078,459.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3,891,045.85	53,891,045.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199,575.80	10,199,575.80	
投资性房地产	338,165,776.56	338,165,776.56	
固定资产	76,282,141.30	76,282,141.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432,320.54	7,432,320.54	
开发支出			
商誉	1,151,560.22	1,151,560.22	
长期待摊费用	22,113,922.81	22,113,922.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6,721.76	1,786,721.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1,023,064.84	511,023,064.84	
资产总计	4,627,101,523.96	4,627,101,523.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63,159,254.00	963,159,254.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3,159,000.00	143,159,000.00	
应付账款	339,740,600.66	339,740,600.66	
预收款项	25,098,199.51	8,114,323.63	-16,983,875.88
合同负债		15,599,881.42	15,599,881.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689,051.20	3,689,051.20	
应交税费	113,886,147.02	113,886,147.02	

其他应付款	28,110,599.60	28,110,599.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703,441.30	74,703,441.30	
其他流动负债		1,383,994.46	1,383,994.46
流动负债合计	1,691,546,293.29	1,691,546,293.2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9,340,693.90	19,340,693.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44,432.03	944,432.0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35,566.89	2,635,566.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2,920,692.82	332,920,692.82	
负债合计	2,024,466,986.11	2,024,466,986.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89,650,962.00	1,289,650,9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5,709,641.74	685,709,641.74	
减：库存股	153,068,959.19	153,068,959.1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4,095,736.81	144,095,736.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6,399,408.37	546,399,408.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2,786,789.73	2,512,786,789.73	
少数股东权益	89,847,748.12	89,847,748.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02,634,537.85	2,602,634,537.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27,101,523.96	4,627,101,523.96	

调整情况说明

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3,165,149.24	183,165,149.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8,490,437.33	48,490,437.3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8,642,980.95	18,642,980.95	
其他应收款	401,417,004.13	401,417,004.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00,877,144.46	400,877,144.46	
存货	13,233,080.07	13,233,080.0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80,302,696.58	880,302,696.58	
流动资产合计	1,545,251,348.30	1,545,251,348.3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71,599,447.85	1,471,599,447.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199,575.80	10,199,575.80	
投资性房地产	163,806,352.92	163,806,352.92	
固定资产	1,613,706.48	1,613,706.4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3,671.30	363,671.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7,582,754.35	1,647,582,754.35	
资产总计	3,192,834,102.65	3,192,834,102.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7,075,346.99	717,075,346.9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52,736.49	4,352,736.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47,688.27	447,688.27	
应交税费	2,996,067.60	2,996,067.60	
其他应付款	1,034,657.70	1,034,657.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75,606,486.83	175,606,486.83	
流动负债合计	901,512,983.88	901,512,983.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901,512,983.88	901,512,983.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89,650,962.00	1,289,650,9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35,319,919.40	1,035,319,919.40	
减：库存股	153,068,959.19	153,068,959.1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2,926,856.94	142,926,856.94	
未分配利润	-23,507,660.38	-23,507,660.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1,321,118.77	2,291,321,118.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92,834,102.65	3,192,834,102.65	

调整情况说明

无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商品、劳务流转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水利建设基金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0.5%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征	按超率累进税 30%-6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及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鲁科字【2019】13号文件，子公司曲阜电缆被核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享受15%的优惠税率，有效期三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741,128,913.13	275,725,851.93
其他货币资金	43,436,246.14	53,782,219.32
合计	784,565,159.27	329,508,071.2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的款项总额	45,520,094.65	

其他说明

无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22,187,216.73	14,555,981.94
合计	22,187,216.73	14,555,981.9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4,875,193.43
合计		4,875,193.43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04,510,948.47	100.00%	13,428,078.84	0.74%	1,791,082,869.63	788,592,126.62	100.00%	13,911,365.85	1.76%	774,680,760.77
其中：										
按账龄组合	1,764,551,566.19	97.79%	13,428,078.84	0.76%	1,751,123,487.35	469,027,015.72	59.48%	13,911,365.85	2.97%	455,115,649.87
按关联方组合	39,959,382.28	2.21%			39,959,382.28	319,565,110.90	40.52%			319,565,110.90
合计	1,804,510,948.47	100.00%	13,428,078.84		1,791,082,869.63	788,592,126.62	100.00%	13,911,365.85		774,680,760.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716,587,908.40		
1-2年（含2年）	40,095,729.48	8,019,145.90	20.00%
2-3年（含3年）	4,917,990.73	2,458,995.36	50.00%
3-4年（含4年）	166,505.30	166,505.30	100.00%
4-5年（含5年）	766,931.44	766,931.44	100.00%
5年以上	2,016,500.84	2,016,500.84	100.00%
合计	1,764,551,566.19	13,428,078.84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39,959,382.28		
合计	39,959,382.2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47,058,486.17
1至2年	47,844,478.55
2至3年	6,658,046.17
3年以上	2,949,937.58
3至4年	166,505.30
4至5年	766,931.44
5年以上	2,016,500.84
合计	1,804,510,948.4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911,365.85	316,712.99	800,000.00			13,428,078.84
合计	13,911,365.85	316,712.99	800,000.00			13,428,078.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中扶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南京一分公司	800,000.00	诉讼回款
合计	800,000.00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云创智慧（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47,505,583.33	69.13%	
陕煤运销集团榆中销售有限公司	126,576,627.04	7.01%	
国网电商科技有限公司	60,582,356.16	3.36%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26,587,241.11	1.47%	
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0,040,390.89	1.11%	
合计	1,481,292,198.53	82.08%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747,666.77	41,477,855.56
合计	16,747,666.77	41,477,855.5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75,186,026.22		
合计	75,186,026.22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397,290.66	99.77%	23,413,779.91	95.15%
1 至 2 年	26,167.00	0.23%	1,143,221.30	4.65%
2 至 3 年	351.00		50,331.78	0.20%
合计	11,423,808.66	--	24,607,332.99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南京明源拓展软件有限公司	5,999,573.80	52.52
唐山曹妃甸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4,241,517.00	37.13
秦皇岛市冀禹商贸有限公司曹妃甸分公司	286,948.00	2.51
华能曹妃甸港口有限公司	150,873.00	1.32
河北华电曹妃甸储运有限公司	132,994.00	1.16
合计	10,811,905.80	94.6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7,552,006.21	34,790,981.09
合计	17,552,006.21	34,790,981.09

(1)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11,370,300.89	18,053,940.02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5,119,476.67	3,648,167.70
借款	1,585,976.33	2,501,304.85
往来款	775,625.06	590,000.00
职工保险	674,793.96	2,955,168.10
农民工保障金		7,929,461.74
其他	199,809.57	969,751.50
合计	19,725,982.48	36,647,793.9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86,110.67		470,702.15	1,856,812.82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28,343.50			328,343.50
本期转回			11,180.05	11,180.05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14,454.17		459,522.10	2,173,976.2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774,740.31

1至2年	6,702,438.46
2至3年	662,651.42
3年以上	1,586,152.29
3至4年	94,038.10
4至5年	65,490.54
5年以上	1,426,623.65
合计	19,725,982.4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0,702.15		11,180.05			459,522.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86,110.67	328,343.50				1,714,454.17
合计	1,856,812.82	328,343.50	11,180.05			2,173,976.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孔燕	10,000.00	银行回款
李大鹏	1,180.05	银行回款
合计	11,180.05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市鼓楼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	物业保修金	3,310,790.00	1-2年	16.78%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93,940.75	1年以内	10.62%	
南京市物业服务指导中心	维修基金	1,471,308.97	1-2年	7.46%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46,664.00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	5.31%	189,332.40
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年以内	4.06%	
合计	--	8,722,703.72	--	44.23%	189,332.40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1) 存货分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1,760,222,968.29		1,760,222,968.29	2,502,695,735.81		2,502,695,735.81
开发产品	106,145,009.66		106,145,009.66	146,207,269.47		146,207,269.47
原材料	2,243,898.56		2,243,898.56	2,366,591.99		2,366,591.99
在产品	38,069,117.65		38,069,117.65	17,339,698.40		17,339,698.40
库存商品	79,632,549.28		79,632,549.28	87,830,907.48		87,830,907.48
发出商品	158,796,790.82		158,796,790.82	136,366,154.13		136,366,154.13
合计	2,145,110,334.26		2,145,110,334.26	2,892,806,357.28		2,892,806,357.28

按下列格式披露“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 时间	预计总投 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 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本期（开 发成本） 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江山汇项目	2016年 10月08 日	2023年 12月31 日	7,500,000 ,000.00	2,502,695 ,735.81	1,044,046 ,046.63		301,573.2 79.11	1,760,222 ,968.29	316,517.8 39.96	41,537.04 4.93	银行贷款
合计	--	--	7,500,000 ,000.00	2,502,695 ,735.81	1,044,046 ,046.63		301,573.2 79.11	1,760,222 ,968.29	316,517.8 39.96	41,537.04 4.93	--

按下列格式项目披露“开发产品”主要项目信息：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江山汇C 地块项目	2018年11 月30日	115,524,243.73		14,750,894.43	100,773,349.30	51,789,809.44	
江山汇金D	2015年03	30,683,025.74	226,345.69	25,537,711.07	5,371,660.36		

座	月 31 日						
合计	--	146,207,269.47	226,345.69	40,288,605.50	106,145,009.66	51,789,809.44	

按下列格式分项目披露“分期收款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周转房”：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0.00		0.00	

(2) 存货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率的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本期转入营业成本额	其他		
江山汇项目	280,076,087.74	2,554,862.22	99,725,200.70		182,905,749.26	4.6545-5.5000
合计	280,076,087.74	2,554,862.22	99,725,200.70		182,905,749.26	

(3) 存货受限情况

按项目披露受限存货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库存商品-南通项目		52,871,401.19	法院查封
合计		52,871,401.19	--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13,463,032.39	
增值税留抵税额	2,093,944.30	2,556,130.95
预缴增值税		1,094,987.29
合计	15,556,976.69	3,651,118.24

其他说明：

无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	减少	权益法下确认	其他综合	其他权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计提减		

	投资	投资	的投资损益	收益调整	益变动	或利润	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3,891,045.85		6,015,371.71						59,906,417.56
小计	53,891,045.85		6,015,371.71						59,906,417.56
合计	53,891,045.85		6,015,371.71						59,906,417.56

其他说明

无

1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0,562,296.24	10,199,575.80
重庆华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74,525.67	
合计	20,536,821.91	10,199,575.80

其他说明：

无

11、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5,303,593.38	26,084,211.62		411,387,805.00
2.本期增加金额	46,856,587.62			46,856,587.62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6,856,587.62			46,856,587.62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7,596,247.13			77,596,247.13
（1）处置				
（2）其他转出				

(3) 其他转出	77,596,247.13			77,596,247.13
4.期末余额	354,563,933.87	26,084,211.62		380,648,145.4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6,724,421.35	6,497,607.09		73,222,028.44
2.本期增加金额	11,458,971.58	586,566.48		12,045,538.06
(1) 计提或摊销	11,458,971.58	586,566.48		12,045,538.06
3.本期减少金额	5,150,568.65			5,150,568.6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其他转出	5,150,568.65			5,150,568.65
4.期末余额	73,032,824.28	7,084,173.57		80,116,997.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1,531,109.59	19,000,038.05		300,531,147.64
2.期初账面价值	318,579,172.03	19,586,604.53		338,165,776.5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0,877,960.60	76,282,141.30
合计	70,877,960.60	76,282,141.3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276,411.68	128,842,482.55	5,322,677.60	4,873,926.56	195,315,498.39
2.本期增加金额	4,225,078.40	4,529,785.87	51,327.43	1,537,263.35	10,343,455.05
(1) 购置	4,225,078.40	4,529,785.87	51,327.43	1,537,263.35	10,343,455.0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683,782.12	5,226,805.83	292,000.00		12,202,587.95
(1) 处置或报废	6,683,782.12	5,226,805.83	292,000.00		12,202,587.95
4.期末余额	53,817,707.96	128,145,462.59	5,082,005.03	6,411,189.91	193,456,365.4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0,067,459.22	82,874,933.21	3,758,968.00	2,331,996.66	119,033,357.09
2.本期增加金额	1,977,874.40	6,810,454.52	362,874.17	671,456.07	9,822,659.16
(1) 计提	1,977,874.40	6,810,454.52	362,874.17	671,456.07	9,822,659.16
3.本期减少金额	970,204.95	5,024,166.41	283,240.00		6,277,611.36
(1) 处置或报废	970,204.95	5,024,166.41	283,240.00		6,277,611.36
4.期末余额	31,075,128.67	84,661,221.32	3,838,602.17	3,003,452.73	122,578,404.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742,579.29	43,484,241.27	1,243,402.86	3,407,737.18	70,877,960.60
2.期初账面价值	26,208,952.46	45,967,549.34	1,563,709.60	2,541,929.90	76,282,141.30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3,004,392.91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外购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43,114.59			1,630,395.82	6,000,000.00	13,073,510.41
2.本期增加金额				131,841.72		131,841.72
(1) 购置				131,841.72		131,841.7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443,114.59			1,762,237.54	6,000,000.00	13,205,352.1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529,456.54			531,733.33	2,580,000.00	5,641,189.87
2.本期增加金额	108,862.32			236,559.69	120,000.00	465,422.01
(1) 计提	108,862.32			236,559.69	120,000.00	465,422.0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638,318.86			768,293.02	2,700,000.00	6,106,611.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04,795.73			993,944.52	3,300,000.00	7,098,740.25
2.期初账面价值	2,913,658.05			1,098,662.49	3,420,000.00	7,432,320.5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	47,429,788.69					47,429,788.69
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1,151,560.22					1,151,560.22
合计	48,581,348.91					48,581,348.9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	47,429,788.69					47,429,788.69
合计	47,429,788.69					47,429,788.69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华世纪”）：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包括流动资产账面价值3,453,230,054.61元，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498,133.16元，流动负债账面价值1,789,583,218.36元，净资产账面价值1,664,144,969.41元，上述资产组不包括非经营性资产。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期末对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将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回收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

(1) 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商誉账面余额①	1,151,560.22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商誉账面价值③=①-②	1,151,560.22
资产组账面价值④	1,664,144,969.41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⑤=④+③	1,665,296,529.63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⑥	1,905,300,41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⑦=⑤-⑥	

上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利用了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4月2日出具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所涉及的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资产组商誉减值测试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21]第020078号）的评估结果。

(2) 重要假设及依据

- 1) 有序交易假设：有序交易，是指在计量日前一段时期内相关资产具有惯常市场活动的交易。
- 2) 资产组持续使用假设：估值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组将按其估值基准日的用途与使用方式在原址持续使用至预测期末。
- 3) 假设公司所遵循的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改变。
- 4) 假设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业务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5) 假设公司的经营者是负责的，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 6) 假设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 7) 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 8) 假设有关金融信贷利率、赋税基准及税率、外汇汇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 9) 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对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经营活动重大不利影响。
- 10) 公司在未来经营期内经营范围、方式不发生重大变化。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和追加投资以及商业环境等变化导致的经营能力、业务规模、业务结构等状况的变化，虽然这种变动是很有可能发生的，即本评估是基于基准日的经营能力、业务规模和经营模式持续经营，不考虑其可能超、减产等带来的特殊变动。
- 11) 公司现有资产及新增资产按照公司现行的折旧摊销政策进行折旧摊销。
- 12) 公司在未来的经营期内，其销售和管理等各项期间费用不会在现有基础上发生大幅的变化，仍将保持其近几年的变化趋势，并随营业规模的变化而同步变动。
- 13) 本次评估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估值测算中的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及价值体系。
- 14) 产权持有单位和委托方提供的相关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 15) 评估人员所依据的对比公司的财务报告、交易数据等均真实可靠。
- 16) 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产权持有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
- 17) 假设评估基准日至有限期内，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的现金流入为均匀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流出。
- 18) 假设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可以持续经营至2056年。

(3) 关键参数

单位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2021年-2028年	注	2.90-2.99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1.63%

注：公司根据宁华世纪的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前景预测，企业未来经营分两个部分，第一部分为C地块剩余住宅底商、一栋独栋商业楼及住宅楼地下产权车位，B、D地块部分可销售商业用途房地产、写字楼房地产及配套产权车位，该部分自2021年至2024年销售完成，预测期为4年，在此阶段，本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项目的开发与销售，公司主营收入主要来源于房地产开发项目的销售。

第二部分为B、D两个地块公司自持的商业房地产、写字楼房地产及配套车位，本公司主要从事持有性物业经营，公司主营收入主要来源于持有型物业经营性收入。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无

其他说明

无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费	21,651,067.64		5,370,115.37		16,280,952.27
办公室装修费用	462,855.17	3,735,471.22	686,150.32		3,512,176.07
合计	22,113,922.81	3,735,471.22	6,056,265.69		19,793,128.34

其他说明

无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600,922.83	1,740,138.42	10,967,046.40	1,645,056.96
预计负债-物业费	496,413.17	74,461.98	944,432.03	141,664.80
合计	12,097,336.00	1,814,600.40	11,911,478.43	1,786,721.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折旧）	10,253,224.48	2,563,306.12	10,542,267.56	2,635,566.89

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合计	10,253,224.48	2,563,306.12	10,542,267.56	2,635,566.8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4,600.40		1,786,721.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63,306.12		2,635,566.8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91,263,200.75	292,828,867.89
合计	291,263,200.75	292,828,867.8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度		55,379,348.10	
2021 年度	55,056,635.02	55,056,635.02	
2022 年度	56,595,152.48	56,595,152.48	
2023 年度	98,347,656.73	98,347,656.73	
2024 年度	27,450,075.56	27,450,075.56	
2025 年度	53,813,680.96		
合计	291,263,200.75	292,828,867.89	--

其他说明：

无

17、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2,124,164.39	80,090,542.18
信用借款	821,017,649.94	883,068,711.82
合计	1,123,141,814.33	963,159,254.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3,087,000.00	143,159,000.00
合计	103,087,000.00	143,159,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271,481,178.66	236,200,071.11
材料费	59,728,004.42	96,831,478.62
其他	3,750,202.37	6,709,050.93
合计	334,959,385.45	339,740,600.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苏州第一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2,612,574.39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江苏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156,533.65	工程尚未结算
江苏仙境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6,536,527.71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南京金中建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1,072,741.75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曲阜市供电公司	908,000.00	未结算完毕
江苏长新电工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489,200.00	未结算完毕

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275,000.00	未结算完毕
成都天禾实业公司	213,900.00	未结算完毕
昂倍兹（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2,920.00	未结算完毕
合计	41,407,397.50	--

其他说明：

无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	4,794,055.49	5,917,009.29
预收货款	1,901,701.54	1,901,701.54
其他	174,449.25	295,612.80
合计	6,870,206.28	8,114,323.63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0,524,715.04	7,623,670.65
购房款	1,431,102.75	385,321.10
预收物业费	875,193.18	635,100.89
预收水电费	414,205.49	1,122.12
综合服务费	262,683.27	
预收购房款		6,952,380.95
预收停车费		2,285.71
合计	13,507,899.73	15,599,881.4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合计	0.00	—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89,051.20	125,660,644.28	124,924,072.56	4,425,622.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02,938.55	1,802,938.55	
三、辞退福利		1,648,747.53	1,648,747.53	
合计	3,689,051.20	129,112,330.36	128,375,758.64	4,425,622.9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6,593.81	100,392,867.79	100,392,867.79	636,593.81
2、职工福利费		4,954,604.08	4,954,604.08	
3、社会保险费		5,296,798.30	5,296,798.3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46,397.90	5,046,397.90	
工伤保险费		29,474.16	29,474.16	
生育保险费		220,926.24	220,926.24	
4、住房公积金		6,534,596.52	6,534,596.5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52,457.39	3,382,577.23	2,646,005.51	3,789,029.11
8、其他短期薪酬		5,099,200.36	5,099,200.36	
合计	3,689,051.20	125,660,644.28	124,924,072.56	4,425,622.9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58,412.71	1,658,412.71	
2、失业保险费		46,926.90	46,926.90	
3、企业年金缴费		97,598.94	97,598.94	
合计		1,802,938.55	1,802,938.55	

其他说明：

无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5,604,479.91	9,530,792.74
企业所得税	127,121,724.88	60,891,259.49
个人所得税	3,862,417.93	5,839,15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11,546.07	2,336,489.38
土地增值税	180,680,488.72	31,016,358.60
教育费附加	4,079,675.74	1,668,920.91
房产税	826,814.38	685,499.78
土地使用税	260,062.93	280,715.52
资源税	8,920.00	8,810.00
其他	2,885,972.93	1,628,148.84
合计	401,042,103.49	113,886,147.02

其他说明：

无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0,650,425.59	28,110,599.60
合计	30,650,425.59	28,110,599.60

(1)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财政借款	9,379,700.00	9,379,700.00
押金及保证金	9,201,106.38	9,414,155.92
职工备付金	6,095,514.26	4,158,156.32
往来款	3,508,108.69	2,883,294.91
未交公积金	75,150.67	75,150.67
预计的应交增值税		253,871.34

其他	2,390,845.59	1,946,270.44
合计	30,650,425.59	28,110,599.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曲阜市财政局	9,379,700.00	借款未偿还
合计	9,379,700.00	--

其他说明

无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515,655.54	70,564,536.8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660,457.71	4,138,904.50
合计	26,176,113.25	74,703,441.30

其他说明：

无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背书未终止确认部分	4,875,193.43	
待转销项税	1,618,604.13	1,383,994.46
合计	6,493,797.56	1,383,994.46

其他说明：

无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70,000,000.00	190,000,000.00

信用借款	170,000,000.00	120,000,000.00
合计	340,000,000.00	31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为借入南京紫金农商银行的长期借款，由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将鼓楼区建宁路14号房产作为抵押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保证借款的利率：5.1450%；信用借款的利率区间：4.015%-4.750%

2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3,680,237.26	19,340,693.90
专项应付款	1,658,600.00	
合计	15,338,837.26	19,340,693.9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租回款	13,680,237.26	19,340,693.90

其他说明：

无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项目研发补助金		1,658,600.00		1,658,600.00	项目研发补助金
合计		1,658,600.00		1,658,600.00	--

其他说明：

无

2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496,413.17	944,432.03	预提物业管理费

合计	496,413.17	944,432.03	--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89,650,962.00						1,289,650,962.00

其他说明：

无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37,262,571.02			637,262,571.02
其他资本公积	48,447,070.72			48,447,070.72
合计	685,709,641.74			685,709,641.7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2、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53,068,959.19	9,532,413.97		162,601,373.16
合计	153,068,959.19	9,532,413.97		162,601,373.1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回购股份主要是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以及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库存股成本确定方法为回购时点市场价格与回购手续费之和。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8,152,857.95	3,798,450.39		111,951,308.34

任意盈余公积	35,942,878.86			35,942,878.86
合计	144,095,736.81	3,798,450.39		147,894,187.2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46,399,408.37	60,224,522.5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46,399,408.37	60,224,522.5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8,896,673.45	486,174,885.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98,450.39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1,497,631.43	546,399,408.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05,883,972.40	2,971,122,546.44	3,480,555,133.21	2,481,136,041.54
其他业务	47,202,576.80	46,050,666.64	99,832,619.83	92,326,489.12
合计	3,853,086,549.20	3,017,173,213.08	3,580,387,753.04	2,573,462,530.6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房地产分部	供应链分部	电缆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1,791,577,006.33	1,105,705,931.91	955,803,610.96	3,853,086,549.20
其中：房屋销售	1,735,309,219.77			1,735,309,219.77
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	56,267,786.56			56,267,786.56

电缆			955,803,610.96	955,803,610.96
供应链业务		1,105,705,931.91		1,105,705,931.91
按经营地区分类	1,791,577,006.33	1,105,705,931.91	955,803,610.96	3,853,086,549.20
其中：江苏省内	146,162,652.19	125,432,629.73		271,595,281.92
江苏省外	1,645,414,354.14	980,273,302.18	955,803,610.96	3,581,491,267.2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791,577,006.33	1,105,705,931.91	955,803,610.96	3,853,086,549.20
其中：商品（在某时点转让）	1,735,309,219.77	1,105,705,931.91	955,803,610.97	3,796,818,762.65
服务（在某一时段内提供）	56,267,786.56			56,267,786.56
合计	1,791,577,006.33	1,105,705,931.91	955,803,610.96	3,853,086,549.2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其他说明

本期因销售地块确认营业成本 969,136,158.16 元。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金额前五的项目信息：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收入金额
1	江山汇 A、E 地块	1,645,414,354.14
2	江山汇金 D 座	72,402,288.59
3	江山汇 C 地块	17,492,577.04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75,468.21	8,640,600.16
教育费附加	5,411,048.71	6,173,095.61
资源税	33,536.00	36,008.00
房产税	3,098,365.68	2,754,826.72
土地使用税	1,057,928.44	1,125,642.52
车船使用税	11,905.32	5,185.32
印花税	2,377,035.19	2,792,198.21
环境保护税	80,800.08	

土地增值税	165,852,180.20	66,483,479.8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6,058.54
其他	115,136.96	142,423.46
合计	185,613,404.79	88,219,518.42

其他说明：

无

3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服务费	26,380,643.17	24,324,846.14
运输费	20,230,066.56	22,760,838.00
职工薪酬	6,834,225.07	7,400,052.00
招标费	5,873,830.49	9,794,214.15
差旅费	2,623,925.89	3,682,514.31
租赁费	1,767,161.83	
物业管理费	1,437,567.88	1,078,322.87
广告费	647,791.65	3,702,578.45
办公费	467,950.85	714,722.90
业务经费	163,090.40	273,681.37
修理费	31,860.97	93,728.59
其他	1,102,760.83	585,824.13
合计	67,560,875.59	74,411,322.91

其他说明：

无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2,011,998.35	57,323,018.54
租赁费	6,923,140.52	929,205.71
离退休人员费用	3,857,296.99	672,156.10
咨询费	3,817,124.12	3,322,363.35
业务招待费	2,693,933.29	2,177,845.86

差旅费	2,011,771.48	2,352,686.53
聘请中介机构费	1,965,720.60	3,059,783.20
办公费	1,872,834.58	2,250,559.34
折旧费	1,348,767.21	2,570,265.63
宣传费	945,847.14	
党建工作经费	871,796.02	607,344.05
修理费	488,923.33	45,891.29
无形资产摊销	465,422.01	423,427.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8,586.06	581,432.90
低值易耗品摊销	316,351.83	1,022,091.53
残保金	151,945.49	
排污费及绿化费	100,719.52	15,166.00
物业管理费	1,747.57	458,995.05
其他	2,788,275.40	2,687,751.40
合计	93,002,201.51	80,499,984.08

其他说明：

无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63,105,073.18	41,759,829.09
减：利息收入	4,028,685.24	4,767,962.43
其他	3,131,856.95	3,976,427.97
合计	62,208,244.89	40,968,294.63

其他说明：

无

4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579,068.58	
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129,441.54	
合计	708,510.12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15,371.71	3,654,686.5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93,158.81	236,174.65
合计	6,508,530.52	3,890,861.20

其他说明：

无

4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7,163.45	399,008.1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83,287.01	1,662,529.89
合计	166,123.56	2,061,538.08

其他说明：

无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47,429,788.69
合计		-47,429,788.69

其他说明：

无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761,625.00	223,924.01	761,625.00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67.48		267.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7.48		267.48
退回供电改造款	1,429,695.24		1,429,695.24
违约金	123,666.67		123,666.67

培训补贴	97,500.00		97,500.00
赔偿款	83,801.53	51,025.73	83,801.53
其他		1,436.35	
合计	2,496,555.92	276,386.09	2,496,555.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23,924.01	与收益相关
新泰市新甫街道办事处总部经济激励款	泰安市人民政府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楼宇补贴	南京市人民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奖	济宁市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资金	曲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四批次企业新增人员补助	曲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000.00		与收益相关
防疫补贴	南京市、曲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用电监控设备补助费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曲阜市分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625.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61,625.00	223,924.01	

其他说明:

无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5,346,089.53		5,346,089.53
违约金	790,501.80		790,501.80
其他	120,025.00	153,250.80	120,025.00
合计	6,256,616.33	153,250.80	6,256,616.33

其他说明：

无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7,170,486.43	191,356,844.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0,139.41	291,130.15
合计	147,070,347.02	191,647,974.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1,151,713.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7,787,928.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16,075.9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929,296.5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27,132.6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13,335.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762,550.6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88,293.13
所得税费用	147,070,347.02

其他说明

无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38,630,690.73	2,730,000.00
往来款	4,053,706.62	71,150,670.05
工程结算退回工程款	3,547,624.58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507,899.84	5,027,573.48
职工备付金	1,921,180.74	1,875,224.80
项目研发补助金	1,658,600.00	
政府补助	1,470,135.12	1,511,176.71
三供一业改造	1,429,695.24	
房屋维修基金	1,264,433.08	5,934,290.00
押金	848,690.15	1,415,381.10
收职工返还公积金	498,714.51	1,394,887.24
营业外收入		710,803.70
收货运保证金		376,919.00
其他	2,401,571.39	1,942,509.70
合计	60,232,942.00	94,069,435.7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32,386,489.01	45,283,028.18
销售服务费	19,074,925.50	8,823,261.16
租赁费	9,453,448.55	4,573,886.67
补缴税款滞纳金	5,346,089.53	
差旅费	4,824,441.73	15,017,631.63
咨询费	4,098,316.02	4,927,347.35
招标费	3,786,628.71	7,693,611.79
离退休和军转人员补贴	3,686,112.93	

办公费	2,965,883.28	1,972,483.24
业务招待费	2,661,923.42	2,451,527.23
广告费	1,509,066.97	3,795,690.79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485,778.13	279,735.85
往来款	1,223,114.33	30,115,626.95
慰问金	947,998.44	898,000.00
补贴	686,400.00	1,387,091.36
职工返还公积金	271,996.14	1,486,492.90
交通费	267,872.88	197,748.00
修理费	248,448.13	4,223,577.62
物业管理费	1,800.00	5,556,634.17
南京市物业管理办公室维修基金专户		3,310,790.00
三供一业改造支出		474,900.00
其他	16,072,956.53	13,164,918.79
合计	110,999,690.23	155,633,983.6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鲁强公司借款		2,5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库存股	9,532,413.97	153,068,959.19
筹资手续费	835,067.08	836,404.69
还鲁强公司借款		2,500,000.00
合计	10,367,481.05	156,405,363.8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84,081,366.11	489,823,873.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429,788.69
信用减值损失	-166,123.56	-2,061,538.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868,197.22	22,886,306.2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65,422.01	423,427.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56,265.69	4,088,158.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7.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624,552.65	38,759,999.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08,530.52	-3,890,861.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878.64	363,390.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260.77	-72,260.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9,910,665.97	354,366,830.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9,645,145.63	-496,641,178.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8,450,049.35	-731,740,008.59
其他	-2,083,84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952,463.89	-276,264,070.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	--	--

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9,045,064.62	275,725,851.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5,725,851.93	835,550,175.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3,319,212.69	-559,824,323.1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39,045,064.62	275,725,851.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39,045,064.62	275,725,851.9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9,045,064.62	275,725,851.93

其他说明：

无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5,520,094.65	账户冻结；票据保证金
存货	52,871,401.19	法院查封
固定资产	6,035,324.06	法院查封
投资性房地产	142,655,020.18	法院查封
合计	247,081,840.08	--

其他说明：

无

5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579,068.58	其他收益	579,068.58
新泰市新甫街道办事处总部经济激励款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楼宇补贴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129,441.54	其他收益	129,441.54
高新技术奖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政府奖励资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防疫补贴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第四批次企业新增人员补助	9,000.00	营业外收入	9,000.00
环保用电监控设备补助费	2,625.00	营业外收入	2,625.00
合计	1,470,135.12		1,470,135.12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房地产	100.00%		受让股权
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房地产	100.00%		受让股权
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	山东省	曲阜市	制造业	51.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	49.00%	5,184,692.66		95,032,440.7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	741,060,547.21	56,811,389.22	797,871,936.43	436,940,860.69	172,155,013.17	609,095,873.86	761,488,319.63	60,867,420.34	822,355,739.97	520,765,261.80	120,944,432.03	641,709,693.8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	959,273,320.13	8,130,016.43	8,130,016.43	7,169,476.47	1,135,418,790.19	8,134,636.25	8,134,636.25	26,777,912.60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商业保理服务	25.01%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05,046,562.20	868,596,509.06
非流动资产	1,170,324.93	506,938.66
资产合计	806,216,887.13	869,103,447.72
流动负债	566,687,028.84	653,625,455.52
负债合计	566,687,028.84	653,625,455.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9,529,858.29	215,477,992.2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9,906,417.56	53,891,045.8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9,906,417.56	53,891,045.85
营业收入	81,094,691.98	44,501,958.90
净利润	24,051,866.09	14,612,901.05
综合收益总额	24,051,866.09	14,612,901.05

其他说明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金融工具分类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784,565,159.27			784,565,159.27
应收票据	22,187,216.73			22,187,216.73
应收账款	1,791,082,869.63			1,791,082,869.63
应收款项融资			16,747,666.77	16,747,666.77
其他应收款	17,552,006.21			17,552,006.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536,821.91		20,536,821.91
合计	2,615,387,251.84	20,536,821.91	16,747,666.77	2,652,671,740.52

（2）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329,508,071.25			329,508,071.25
应收票据	14,555,981.94			14,555,981.94
应收账款	774,680,760.77			774,680,760.77
应收款项融资			41,477,855.56	41,477,855.56
其他应收款	34,790,981.09			34,790,981.0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199,575.80		10,199,575.80
合计	1,153,535,795.05	10,199,575.80	41,477,855.56	1,205,213,226.41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123,141,814.33	1,123,141,814.33
应付票据		103,087,000.00	103,087,000.00
应付账款		334,959,385.45	334,959,385.45

其他应付款		30,650,425.59	30,650,425.59
合计		1,591,838,625.37	1,591,838,625.37

(2)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963,159,254.00	963,159,254.00
应付票据		143,159,000.00	143,159,000.00
应付账款		339,740,600.66	339,740,600.66
其他应付款		28,110,599.60	28,110,599.60
合计		1,474,169,454.26	1,474,169,454.26

(二)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因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6]。

(三)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暂未发生与此风险相关的业务。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十一、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0年度和2019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其他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

非上市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上市的金融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市	能源交通	365,000.00 万元	23.26%	23.2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无	无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华能泰山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华源瑞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南京港龙潭天辰码头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华能智慧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泰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河北华能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曹妃甸港口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招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吉林发电有限公司九台电厂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南京金陵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市昌平华能培训中心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张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扎赉特旗太阳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科右中旗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庆阳新庄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云南滇东雨汪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威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定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望谟新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驻马店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内蒙古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江西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吉上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阜新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庆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高头窑煤矿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台前风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安阳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乌弄龙里底水电站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德州电厂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湖南连坪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山东泰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宁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桥水电工程建设管理局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云成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山东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亭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部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济阳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夏邑风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济宁运河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栖霞风电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福建连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营口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曲阜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大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盘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包头市北方羲和利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赤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凉山州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会理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宁夏大坝电厂四期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赫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富川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亭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陕西渭南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贵港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秦皇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桥水电站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安徽怀宁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海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重庆奉节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饶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汝州许继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内蒙古和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上安电厂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八角发电厂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灌云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呼伦贝尔安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海拉尔热电厂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沾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罗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息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平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东莞燃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扎赉诺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陕西旬邑青岗坪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新能源湘乡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黑龙江能源销售有限公司肇东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山东石岛湾核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新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乌拉特前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包头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平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武川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铜川照金煤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宁夏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辛店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西藏雅鲁藏布江水电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榆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山东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华能青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苏华能智慧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铜	132,252,549.07	500,000,000.00	否	61,889,752.08
华能曹妃甸港口有限公司	货物港务费	9,520,836.79			
华能（泰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光纤	1,350,337.27			
华能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1,188,173.47			2,059,422.93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费	92,596.70			38,504.31
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铜、铝		500,000,000.00	否	97,647,329.34
合计		144,404,493.30			161,635,008.6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钢材	125,432,629.73	690,448,437.96
华能吉林发电有限公司九台电厂	煤炭	11,420,909.53	
华能南京金陵发电有限公司	煤炭		19,641,559.75
江苏华能智慧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专项服务	4,805,459.20	
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3,726,801.55	1,737,210.29
江苏华能智慧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3,684,152.03	
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3,420,756.06	2,246,251.43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会务	1,143,858.48	421,226.49

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991,488.13	392,138.04
北京市昌平华能培训中心	物业服务	82,075.47	
河北华能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服务	20,226.42	
华能泰山电力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15,169.81	
北京华源瑞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服务	5,056.61	
南京港龙潭天辰码头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1,656.61	
华能张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10,233,430.08	
华能扎赉特旗太阳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科右中旗分公司	电缆	10,164,079.65	
庆阳新庄煤业有限公司	电缆	9,124,657.51	
云南滇东雨汪能源有限公司	电缆	6,121,743.36	
华能威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5,693,964.60	6,359,770.11
华能定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4,868,357.27	836,404.21
华能望谟新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3,840,707.96	
华能驻马店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3,800,437.16	263,005.66
内蒙古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缆	3,442,563.79	
华能江西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3,294,571.14	
华能吉上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2,727,004.42	
华能阜新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2,583,648.85	773,221.25
华能庆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2,383,149.81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高头窑煤矿	电缆	2,308,253.10	
华能台前风电有限公司	电缆	1,947,964.77	
华能安阳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1,720,495.58	4,007,680.87
华能济阳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电缆	1,703,692.33	
扎赉诺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1,703,144.27	4,912,640.26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本部	电缆	1,573,376.80	
华能济宁运河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1,311,678.23	
华能山东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缆	969,362.94	
华能平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806,470.80	2,143,574.76
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栖霞风电分公司	电缆	755,674.00	
华能（福建连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缆	607,568.13	
华能（大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505,772.81	3,603,568.54
华能陕西渭南热电有限公司	电缆	433,771.17	1,745,516.31

华能赫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217,699.12	9,481,220.10
华能贵港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157,991.15	418,098.80
华能曲阜热电有限公司	电缆	128,105.00	
华能新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73,215.04	744,240.24
华能东莞燃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30,335.84	2,122,283.86
华能富川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27,390.16	592,208.98
华能营口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5,513.99	1,734,546.82
华亭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11,811,272.80
华能凉山州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会理分公司	电缆		5,486,094.02
汝州许继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3,824,729.19
华能赤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缆		3,782,084.53
华能盘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2,793,273.99
华能夏邑风电有限公司	电缆		1,935,840.71
华能饶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1,855,194.00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电缆		1,828,572.93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乌弄龙里底水电厂	电缆		1,745,611.74
华能秦皇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1,737,499.15
华能海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1,687,439.65
包头市北方羲和利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1,322,941.72
华能乌拉特前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699,025.12
内蒙古和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537,662.07
华能包头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520,836.21
华能黑龙江能源销售有限公司肇东分公司	电缆		510,592.91
华能平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507,292.00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缆		389,765.41
华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342,362.06
华能西藏雅鲁藏布江水电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电缆		328,754.32
华能辛店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288,000.0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德州电厂	电缆		257,193.00
华能湖南连坪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224,000.00
华能榆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166,084.05
华能山东泰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缆		137,668.67
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八角发电厂	电缆		133,968.06

华能宁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132,202.19
华能新能源湘乡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电缆		49,962.84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桥水电工程建设管理局	电缆		41,069.23
合计		240,016,030.46	799,701,797.3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房屋		650,870.95
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34,978.08
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房屋		37,587.92
合计			723,436.9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江苏华能智慧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11,268,265.41	
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33,694.50	532,110.09
合计		11,301,959.91	532,110.0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15年03月30日	2025年03月29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20年07月14日	2021年01月14日	期末余额 30,000,000.0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0年08月24日	2021年02月24日	期末余额 20,000,000.0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0年05月20日	2021年05月20日	期末余额 50,000,000.0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0年10月15日	2021年10月15日	期末余额 50,000,000.00
华能云成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0年10月26日	2021年08月26日	期末余额 150,000,000.00
华能云成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0年12月08日	2021年10月12日	期末余额 150,000,000.00
拆出				

注：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向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本金余额为150,000,000.00元，支付借款利息5,939,058.87元，应付利息余额177,833.34元；向华能云成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借款本金余额为300,000,000.00元，支付借款利息6,148,821.92元，应付利息余额2,124,164.39元。

(5) 其他关联交易**(1) 关联方存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向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余额为589,911,338.51元，收到存款利息1,143,391.33元。

(2) 办理银行承兑汇票

本年度子公司曲阜电缆向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103,087,000.00元，支付手续费30,378.09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余额为103,087,000.00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华能张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59,152.00			
应收账款	庆阳新庄煤业有限公司	3,557,778.90		464,520.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高头窑煤矿	2,408,326.00			
应收账款	包头市北方羲和利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406,488.52		2,406,488.52	

应收账款	华能扎赉特旗太阳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科右中旗分公司	1,731,741.00		
应收账款	华能安阳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693,184.67	1,066,302.27	
应收账款	华能庆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692,959.30		
应收账款	华能阜新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663,105.28	543,694.00	
应收账款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本部	1,611,872.94		
应收账款	江苏华能智慧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564,860.40		
应收账款	云南滇东雨汪能源有限公司	1,548,557.00		
应收账款	华能盘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268,594.88	2,841,765.48	
应收账款	内蒙古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1,250,602.27		
应收账款	华能定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186,991.17	86,742.42	
应收账款	华能陕西渭南热电有限公司	1,124,569.49	1,005,066.69	
应收账款	华能威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28,428.87	740,668.76	
应收账款	华能山东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869,189.13		
应收账款	华能秦皇岛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85,349.61	785,349.61	
应收账款	华能海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51,568.81	651,568.81	
应收账款	华能（大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601,042.53	3,394,399.63	
应收账款	华能江西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82,891.80		
应收账款	华能望谟新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73,500.00		
应收账款	华能重庆奉节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558,279.00	558,279.00	
应收账款	华能赫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43,068.93	1,368,279.10	
应收账款	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87,622.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和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85,561.00	485,561.00	
应收账款	华能驻马店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471,869.81		
应收账款	华能吉上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29,458.00		
应收账款	华能赤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427,375.55	1,759,243.54	
应收账款	扎赉诺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78,990.17	204,437.17	
应收账款	华能平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33,355.15	242,223.95	
应收账款	华能罗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09,900.32	309,900.32	
应收账款	汝州许继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62,946.75	525,893.50	
应收账款	华能东莞燃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43,246.08	239,818.08	
应收账款	华亭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部	241,551.30		
应收账款	华能台前风电有限公司	220,120.02		

应收账款	华能济阳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218,607.17		
应收账款	华能贵港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17,763.03	803,880.24	
应收账款	华能饶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9,636.92	531,513.40	
应收账款	华能夏邑风电有限公司	195,740.00	195,740.00	
应收账款	华能富川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4,260.00	1,086,791.12	
应收账款	华能济宁运河发电有限公司	148,219.64		
应收账款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27,520.90	1,616,325.60	
应收账款	华能黑龙江能源销售有限公司肇东分公司	115,394.00	115,394.00	
应收账款	华能新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2,372.45	84,099.15	
应收账款	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栖霞风电分公司	85,391.16		
应收账款	华能（福建连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68,655.20		
应收账款	华能营口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63,441.37	182,140.37	
应收账款	华能包头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8,854.49	58,854.49	
应收账款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18,600.00		
应收账款	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028.48	19,404,064.76	
应收账款	南京港龙潭天辰码头有限公司	3,400.00		
应收账款	华能曲阜热电有限公司	1,909.70		
应收账款	华能置业有限公司		267,291,960.00	
应收账款	华能凉山州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会理分公司		1,633,255.24	
应收账款	华能宁夏大坝电厂四期发电有限公司		1,489,201.68	
应收账款	华亭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41,551.30	
应收账款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桥水电站		674,149.59	
应收账款	华能安徽怀宁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71,833.34	
应收账款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上安电厂		453,325.20	
应收账款	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八角发电厂		447,696.61	
应收账款	华能灌云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61,234.23	
应收账款	呼伦贝尔安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海拉尔热电厂		340,713.52	
应收账款	华能沾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325,424.18	
应收账款	华能息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64,479.18	
应收账款	陕西旬邑青岗坪矿业有限公司		176,832.00	
应收账款	华能新能源湘乡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35,179.50	
应收账款	华能山东石岛湾核电有限公司		99,960.00	
应收账款	华能乌拉特前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81,086.92	
应收账款	华能平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8,845.87	

应收账款	华能武川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1,759.46	
应收账款	华能铜川照金煤电有限公司			47,260.00	
应收账款	华能宁夏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4,991.65	
应收账款	华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9,712.83	
应收账款	华能辛店发电有限公司			33,408.00	
应收账款	华能西藏雅鲁藏布江水电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9,067.75	
应收账款	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3,545.00	
应收账款	华能榆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632.87	
合计		42,038,893.16		319,565,110.90	
其他应收款	华能招标有限公司	626,499.14		582,006.30	
其他应收款	华能吉林发电有限公司九台电厂	15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华能山东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90,000.00			
合计		866,499.14		582,006.30	
预付账款	华能曹妃甸港口有限公司	150,873.00			
预付账款	江苏华能智慧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26,350.00			
合计		277,223.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华能（泰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59,319.60	
合计		859,319.6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华能智慧能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264,028.74	
其他应付款	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603.77	201,603.77
其他应付款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133,600.00
合计		1,465,632.51	335,203.77
合同负债	内蒙古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963,681.05
合同负债	华能驻马店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342,503.53
合同负债	华能台前风电有限公司		186,454.37
合同负债	华能青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7,161.64	182,450.00
合同负债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13,431.81
合同负债	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6,569.11
合计		37,161.64	1,835,089.87

(3) 其他项目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0年12月31日金额	2019年12月31日金额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存款	589,911,338.51	243,114,503.80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华物产”）于2020年7月收到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通中院”）《民事裁定书》和《财产保全情况告知书》。南通炎黄福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就其与宁华物产之间的商品房销售合同纠纷已向南通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南通仲裁委”）申请财产保全，南通仲裁委将保全申请书等材料提交南通中院，由南通中院实施查封与冻结。南通中院对宁华物产名下位于南通市通州区石港镇“炎黄福宇”的商铺及别墅、位于南京市鼓楼区燕江路201号39个车位及7个房产、位于南京市鼓楼区建宁路14号仓库、名下工商银行江苏省南京长江路支行银行账户进行冻结。

2021年3月12日，南通仲裁委就案件首次进行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尚未做出裁决。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根据经营产品分类确定公司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房产销售	电线电缆	供应链业务	物业服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735,309,219.77	959,273,320.13	1,454,330,615.28	60,796,571.82		-356,623,177.80	3,853,086,549.20
二、营业成本	1,038,930,196.76	856,833,448.42	1,446,048,347.63	53,555,084.68		-378,193,864.41	3,017,173,213.08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15,371.71		6,015,371.71
四、信用减值损失	506,006.87	2,249,640.03		293,993.13		-2,883,516.47	166,123.56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9,228,655.79	7,979,167.58	6,137,259.92	5,044,801.63			28,389,884.92
六、利润总额	485,206,257.36	9,353,615.73	2,145,007.73	2,127,469.63	58,914,629.09	-126,595,266.41	431,151,713.13
七、所得税费用	137,378,462.90	1,223,599.30		8,900,812.29	-432,527.47	-432,527.47	147,070,347.02
八、净利润	347,827,794.45	8,130,016.43	2,145,007.73	-6,773,342.65	59,347,156.56	-126,595,266.41	284,081,366.11
九、资产总额	3,948,616,489.06	797,871,936.43	121,984,917.53	272,070,489.66	3,378,570,978.10	-3,233,178,395.64	5,285,936,415.14
十、负债总额	2,195,980,354.23	609,095,873.86	40,245,144.08	220,656,573.02	1,113,485,435.59	-1,770,710,455.63	2,408,752,925.15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846,825.81	100.00%			189,846,825.81	48,490,437.33	100.00%			48,490,437.33
其中：										
按账龄组合	146,142,487.69	76.98%			146,142,487.69	6,081,272.44	12.54%			6,081,272.44
按关联方组合	43,704,338.12	23.02%			43,704,338.12	42,409,164.89	87.46%			42,409,164.89
合计	189,846,825.81	100.00%			189,846,825.81	48,490,437.33	100.00%			48,490,437.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6,142,487.69		
合计	146,142,487.69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43,704,338.12		
合计	43,704,338.1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89,846,825.81
合计	189,846,825.81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陕煤运销集团榆中销售有限公司	126,576,627.04	66.67%	
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	43,704,338.12	23.02%	
大唐长山热电厂	6,553,265.91	3.45%	
山东飞虎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5,870,600.52	3.09%	
大唐长春第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958,913.21	2.09%	
合计	186,663,744.80	98.3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00,877,144.46	400,877,144.46
其他应收款	737,447.24	539,859.67
合计	401,614,591.70	401,417,004.13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400,877,144.46
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400,877,144.46	
合计	400,877,144.46	400,877,144.4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400,877,144.46	一年以上	尚未结算	否
合计	400,877,144.46	--	--	--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76,100.00	240,000.00
往来款	156,424.74	49,427.34
职工保险	4,922.50	250,432.33

合计	737,447.24	539,859.67
----	------------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33,447.24
1 至 2 年	4,000.00
合计	737,447.24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能吉林发电有限公司九台电厂	投标保证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20.34%	
大唐甘肃发电有限公司景泰发电厂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3.56%	
华能山东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其他保证金	90,000.00	1 年以内	12.20%	
山东飞虎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60,000.00	1 年以内	8.14%	
大唐长春第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金	54,000.00	1 年以内	7.32%	
合计	--	454,000.00	--	61.5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17,708,402.00		1,417,708,402.00	1,417,708,402.00		1,417,708,402.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9,906,417.56		59,906,417.56	53,891,045.85		53,891,045.85
合计	1,477,614,819.56		1,477,614,819.56	1,471,599,447.85		1,471,599,447.8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 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1,164,545,087.53					1,164,545,087.53	
2. 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	202,634,314.47					202,634,314.47	
3. 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	50,529,000.00					50,529,000.00	
合计	1,417,708,402.00					1,417,708,402.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中：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3,891,045.85			6,015,371.71						59,906,417.56	
小计	53,891,045.85			6,015,371.71						59,906,417.56	
合计	53,891,045.85			6,015,371.71						59,906,417.5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51,421,592.29	1,440,070,013.74	815,203,464.43	802,895,003.63
其他业务	2,909,022.99	5,978,333.89	3,577,981.65	5,683,818.90
合计	1,454,330,615.28	1,446,048,347.63	818,781,446.08	808,578,822.53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供应链分部	房地产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1,451,421,592.29	2,909,022.99	1,454,330,615.28
其中：供应链业务	1,451,421,592.29		1,451,421,592.29
房屋租赁业务		2,909,022.99	2,909,022.99
按经营地区分类	1,451,421,592.29	2,909,022.99	1,454,330,615.28
其中：江苏省内	125,432,629.73	2,909,022.99	128,341,652.72
江苏省外	1,325,988,962.56		1,325,988,962.5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451,421,592.29	2,909,022.99	1,454,330,615.28

其中：商品（在某时点转让）	1,451,421,592.29		1,451,421,592.29
服务（在某一时段内提供）		2,909,022.99	2,909,022.99
合计	1,451,421,592.29	2,909,022.99	1,454,330,615.2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15,371.71	3,654,686.5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93,158.81	236,174.65
其他	110,279,594.90	410,726,773.10
合计	116,788,125.42	414,617,634.30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1,62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93,158.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1,180.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21,685.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78,588.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67,830.76	
合计	-2,744,963.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5%	0.2219	0.22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5%	0.2241	0.224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上述备查文件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供时，或股东依据法规或公司章程要求查阅时，公司将及时提供。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九日